

公司代码：603291

公司简称：联合水务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俞伟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姝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为104,862,171.04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345,843.48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829,789,548.05元，母公司口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392,340,514.39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以截至目前总股本423,220,604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4,644,120.8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3.52%。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未来发展战略、行业情况、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重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有关章节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其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联合水务	指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俞伟景	指	俞.菲利普.伟景/YU PHILLIP WEI JING
晋琰	指	YU YAN
俞世晋	指	YU BORIS SHIJIN
联合水务亚洲	指	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United Water（Asia）Limited，公司控股股东
上海衡联	指	上海衡联辨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衡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完成名称工商变更），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上海衡申	指	上海衡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衡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完成名称工商变更），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上海衡泰	指	上海衡泰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完成名称工商变更），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上海衡通	指	上海衡通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衡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完成名称工商变更），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上海辨思	指	上海辨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上海衡申、上海衡通、上海衡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衡申科技	指	上海衡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辨思唯一股东
博瑞思	指	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申山和	指	上海德申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翌昕衡申创投	指	上海翌昕衡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德申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合伙企业
e4E	指	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3.45%的公司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政府通过特许经营权、合理定价、财政补贴等方式，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基础设施等公益性事业投资和运营，以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为特征，发挥双方优势，旨在提高公共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供给效率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即“建设-运营-移交”，指政府与企业关于某个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与政府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使得企业拥有就该设施产生经济利益和提供的服务向政府收取对价的权利，并承担该项目的投融资与建设运营的责任。特许经营权到期后，设施应转移给政府
BOO	指	Build-Own-Operate，即“建设-拥有-经营”，企业根据政府赋予的特许经营权，建设并经营某项产业项目，但是在经营期末并不将此项基础产业项目移交给公共部门。BOT 与 BOO 模式最大的不同之处在于 BOT 项目中公司在特许期结束后必须将项目设施交还给政府；而 BOO 项目中，公司有权不受任何时间限制地拥有并经营项目设施

TOT	指	Transfer-Operate-Transfer, 即“移交-运营-移交”, 指政府通过招标, 授予企业设施的所有权和特许经营权, 使得企业有权向政府提供服务并收取对价。经营权到期后, 设施应转移给政府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 即“设计-采购-施工”, 指公司受业主委托, 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 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EPC+O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Operate, 即“设计-采购-施工-运营”, 是对 EPC 模式的延伸, 指承包商除了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进行设计、采购、建设、试运行外, 还要对项目长期运行维护负责, 实现项目效益的最大化
EOD	指	Ecology-Oriented Development, 是以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 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 以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为基础, 以特色产业运营为支撑, 以区域综合开发为载体, 采取产业链延伸、联合经营、组合开发等方式, 推动公益性较强、收益性差的生态环境治理项目与收益较好的关联产业有效融合, 统筹推进, 一体化实施, 将生态环境治理带来的经济价值内部化, 是一种创新性的项目组织实施方式
DCS	指	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 即“集散控制系统”。它采用控制分散、操作和管理集中的基本设计思想, 采用多层分级、合作自治的结构形式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即“地理信息系统”, 指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 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SCADA	指	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 即“数据采集与监视系统”, 指以计算机为基础的生产过程控制与调度自动化系统
COD	指	Chemical Oxygen Demand, 即“化学需氧量”, 系反映水中有机物相对含量的综合指标之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联合水务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United Water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United Wat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俞伟景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行志	程士珍
联系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100号虹桥南丰城B座36楼	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100号虹桥南丰城B座36楼
电话	021-62370178	021-62370178
传真	021-52081233	021-52081233
电子信箱	IR@united-water.com	IR@united-wate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幸福北路1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100号虹桥南丰城B座36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51
公司网址	http://www.united-water.com
电子信箱	IR@united-wate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合水务	603291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建栋、冯林浩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栋20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哲、斯宇迪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3月27日-2025年12月31日

注：2026年1月19日，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钟建栋先生、毛晨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冯林浩先生接替毛晨先生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钟建栋先生、冯林浩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102,937,040.37	1,140,402,852.76	-3.29	1,127,808,755.27
利润总额	136,041,888.89	209,174,748.51	-34.96	217,919,74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345,843.48	149,926,081.23	-32.40	159,313,62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046,449.61	94,819,213.92	-41.95	120,585,91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85,507.92	284,319,268.74	-25.23	350,034,066.01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1,906,037.86	1,776,354,257.45	2.00	1,706,085,803.70
总资产	3,799,884,743.78	3,715,236,459.21	2.28	3,635,143,272.14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95	0.3543	-32.40	0.38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95	0.3543	-32.40	0.38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01	0.2240	-41.92	0.29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8.62	减少2.98个百分点	1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	5.45	减少2.39个百分点	7.6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2,941,650.76	298,106,153.60	268,707,273.81	283,181,96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26,830.46	23,263,306.80	25,474,648.33	40,081,05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09,414.47	20,468,949.25	23,399,053.06	2,969,03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51,947.79	30,244,789.76	88,210,409.40	72,178,360.9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581,037.47	第八节、七、73、74、75	-1,252,218.26	-1,288,587.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38,865.75	第八节、七、67、74	54,812,093.28	51,830,598.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3,275.24	第八节、七、68	1,141,837.34	1,433,398.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				

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871,941.90	-1,849,303.7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6,048.36	第八节、七、74、75	16,576,236.73	228,602.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4,102.42	第八节、七、67	61,479.88	516,087.57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5,087,592.03		18,029,867.23	12,107,632.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246.62		74,636.33	35,452.82
合计	46,299,393.87		55,106,867.31	38,727,710.4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000.00		-900,000.00	723,275.24
应收款项融资	3,600,000.00	4,382,062.75	782,062.75	
合计	4,500,000.00	4,382,062.75	-117,937.25	723,275.24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联合水务是一家综合性全方位的水务公司，始终积极倡导以“社会-投资者-员工-客户”共赢的模式推动中国水务行业的改革与发展，不断践行“中西合璧、以人为本、高效节约”的投资理念，为用户提供优质之水，为保护社会环境提供洁净的水处理服务。业务包括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河湖流域水治理和水生态修复等水环境治理业务。公司项目分布于国内 10 个省 16 个城市，拥有 26 个运营公司，以及孟加拉国首都达卡市 1 个供水运营公司、沙特阿拉伯 1 个污水运营公司。公司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通过 BOT、BOO、TOT、EPC、EPC+O 和委托运营等模式开展。

1、供水及衍生业务

公司为宿迁、咸宁等全国 9 个城市以及孟加拉国达卡市提供安全、可靠的供水服务，业务范围主要包括市政供水和工业园区供水两个部分。供水及衍生业务主要涵盖国内外市政和工业园区的取水泵站、原水管线、净水处理厂、输配水管线、加压提升泵站的投资、建设与运营，还包括客户服务、水费抄收、智慧水务，以及二次供水设施的运行及维护等。

此外，公司体系内还拥有宿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咸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两家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工程公司，为公司自来水供应业务提供供水管网及远传水表安装、二次供水泵房建设等相关配套工程业务。

2、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

公司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服务范围主要包括市政污水处理、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业企业高难度废水治理以及城乡排水一体化，为桐乡、荆州、随州等全国 10 个城市的工业园区及居民提供可靠、安全、高效的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服务。

3、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

公司积极拓展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依托于水环境改善技术体系，致力于生态绿色发展，业务范围主要涵盖流域河湖水环境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污水处理厂尾水二次提标等，实现顶层设计引导、投资建设支持、后续运维保障的一站式服务模式。

4、EPC及PPP建造工程类业务

公司深入挖掘优质水务项目，结合重资产发展和轻资产运营的特点，以“轻重并举+科技赋能”作为战略发展方向，依托自身供水、污水处理业务领域积累的优势与经验，开展 EPC 及 PPP 建造工程类项目的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市场地位、主要业绩驱

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双碳目标牵引发展范式跃迁，绿色转型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立足“十五五规划”开局关键节点，2026年3月，全国人大审查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纲要》强调要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为保障，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增强绿色发展动能，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发展新格局。

水务行业是城市基础设施产业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支持经济和社会发展、保障居民生活和工业生产的基础性产业，具有公用事业和环境保护的双重属性，不仅关乎民生福祉，更是国家水资源安全战略的核心载体。近年来水务行业政策演进紧密围绕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与深化市场化改革两大核心目标展开，通过系统性节水政策、大规模水利投资及管网更新改造、不断规范 PPP 模式及深化价格调整机制引导行业迈向更安全、高效及可持续发展方向。基于当前政策导向，“十五五”期间水务行业规划或将聚焦：继续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加快建设现代化国家水网体系、深化公用事业市场化改革，并以数智赋能及科技创新驱动水务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走深走实。当前水务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主要呈现以下特征：

1、经营稳健增长+现金流边际改善，行业基本面稳中向好，水务资产价值加速回归

特许经营权下水量供需刚性叠加水企提质增效，水务行业盈利能力有所增强，整体经营呈现稳健态势。根据住建部发布的《2024年中国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数据，2024年全国城市和县城公共供水量达 795.00 亿立方米，较 2023 年同比增长 3.01%，供水行业保持低速稳健增长；2024 年全国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量达 803.19 亿立方米，较 2023 年同比增长 4.35%，污水处理行业在政策推动下快速扩张，污水处理水平高位运行。鉴于当前水务行业已进入存量运营阶段，提质增效成为水务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行业内企业纷纷从“规模扩张”转向“精细运营”，通过多项举措优化经营、提升效益：优化厂网一体化管理，强化管网漏损控制和分区计量，降低产销差率；实施节能改造和智能调度，压低单位水量能耗；推进智慧水务建设，实现数据集中、过程可视和精准决策，全面提升运维效率与管理水平；加强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和成本精细化核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与资产回报率。多重举措落地后，水务企业运营实现稳健增长，利润率稳步向上，行业发展保持良好韧性。

成熟期资本开支收缩叠加化债政策催化，行业现金流状况有望边际改善。过去几年，国内水

务行业的建设高峰期已过，未来项目建设支出将持续放缓，行业资本开支整体呈收窄趋势，自由现金流随之有所增加。此外，近两年化债政策持续发力，政策明确要求解决地方政府拖欠企业应收账款问题，随着地方政府化债力度持续推进，水务企业现金流回款效率有望实现边际改善，进一步优化资金结构，行业基本面稳中向好，水务资产价值逐步回归。

2、价格改革向纵深推进，构建长期可持续增长新范式，重塑行业良性发展新格局

2025 年 4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提出健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公用事业价格机制，明确政府投入和使用者付费的边界，强化企业成本约束和收益监管，综合评估成本变化、质量安全等因素，充分考虑群众承受能力，健全公用事业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具体到要优化居民阶梯水价制度，推进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优化污水处理收费政策。2025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修正草案（征求意见稿）》，提出政府定价从定水平向定机制转变，明确定价机关可通过制定定价机制，确定政府定价的水平，明确成本监审作为政府制定价格的重要程序，进一步加强价格成本监管，丰富政府听取意见形式，除听证会外新增公开征求意见、问卷调查等方式。加快公用事业市场化改革的政策频频推出，市场化改革持续向纵深推进，供水及污水处理价格机制正加速理顺。

供水方面，水价市场化改革持续推进，多地相继出台水价调整方案。2025 年以来，包括广州、深圳、福建南靖、湖北恩施、安徽马鞍山、江西九江、甘肃定西等多地均实施了新一轮水价上调。例如，广州市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将居民用水第一、二、三阶梯价格分别调整为 2.55 元/立方米、3.82 元/立方米和 7.65 元/立方米；深圳市自 7 月 1 日起将综合水价由 3.449 元/立方米上调至 3.899 元/立方米，涨幅 13.05%。本轮调价的主要原因主要包含原水采购成本上升、管网改造投资增加、水质提升需求迫切等。通过价格调整，水务企业能够将原材料成本、环境治理投入等压力逐步向终端用户传导，缓解经营压力，进而增强盈利稳定性。

污水处理方面，政策鼓励下污水处理付费方有望向用户端传导，进一步改善行业现金流和应收账款。一般来说水务企业污水处理单价按照合理成本+法定税费+合理利润的方式每 3 年核定一次，污水处理费一般由自来水公司代收并上缴当地政府，后与污水处理公司实行政府采购按月结算，结算量取保底处理量和实际处理量中较高者。根据公开测算目前水务企业结算价中一般由 30%-50%来自居民支付，剩余由地方财政补足。对标海外直接向用户收费的商业模式，叠加近期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提出的“落实污水处理费政策，构建覆盖污水处理和污泥处置成本并合理盈利的收费机制”，未来污水处理价格有望向用户端（包括居民、工商业）传导，行业应收账款及现金流有望进一步改善。

综上所述，市政供水价格有序上调将直接提振水务企业盈利水平，市政污水顺价将解决付费模式从 to G 端转为 to C 端的问题。公用事业市场化深度改革，能够切实保障水务企业合理获取投资回报，平衡民生保障与企业可持续发展需求，助力行业构建长期可持续增长新范式，全面重塑水务行业良性发展新格局。

3、工业废水细分赛道需求持续释放，行业规模稳步扩容前景广阔

当前我国工业废水处理行业已进入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转型期，政策刚性约束与产业绿色升级需求双轮驱动，行业规模持续稳健扩容，2025 年国内工业废水处理及资源化市场规模正式突破 2,000 亿元，同比增速达 18.5%，稳居全球最大单一市场，占全球工业废水治理市场份额超 63%；全国工业废水年排放量稳定在 200 亿吨以上，占全国污水排放总量近三分之一，其中化工、煤化工、制药、电镀等传统高污染行业，以及锂电、光伏、半导体等新兴制造业产生的高盐、高浓、难降解废水，成为行业治理核心难点与重点突破方向。伴随《水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及重点流域生态保护相关法规全面落地，行业治理标准持续提档升级，黄河流域、长江经济带等重点区域率先推行废水近零排放与园区污水零直排要求，重点行业废水重复利用率刚性提升，彻底推动行业从传统被动达标排放，向资源化、智能化、低碳化的主动治理模式加速转型，核心处理技术加速迭代升级，膜分离、高级氧化、蒸发结晶等核心工艺国产化率突破 85%，吨水处理成本较十年前大幅下降 40%，AI 智能监控、数字孪生、智慧运维等数字化技术逐步渗透规模以上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行业整体治理效率与运营经济性持续优化。

从行业发展机遇与未来趋势来看，细分赛道结构性增长机遇突出，存量设施提标改造与增量市场需求同步释放，传统化工、制药领域高难度废水深度处理市场年增速分别维持在 18.7%、15.3%，半导体、新能源锂电光伏等高端制造领域配套废水处理与超纯水回用需求爆发，投资增速超 30%，成为行业核心增量引擎；治理模式持续创新优化，工业园区集中式一体化治理、第三方托管运营、资源化收益分成等模式快速普及，“水回用-盐回收-重金属提取-能源联产”的多资源协同回收体系，成为行业主流发展方向，有效兼顾环保效益与经济效益。中长期来看，行业将持续聚焦核心技术攻关、低碳工艺推广与智慧化运维升级，具备核心技术壁垒、全链条服务能力及资源化项目落地经验的企业，将在行业整合升级中占据核心竞争优势，未来五年行业预计保持 8.5%-9.2%的年均复合增速，2030 年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4,000 亿元，整体发展空间广阔，同时伴随监管趋严与行业集中度提升，规范化、专业化、资源化将成为行业长期发展主线。

4、水务行业处于存量资产盘活期，市场化并购重组蓄势赋能

当前我国水务行业已告别高速增量扩张阶段，全面进入存量资产盘活、精细化运营提质的深度转型期。随着城镇化趋稳、新建项目增速放缓、地方财政压力约束增强以及环保标准持续提标升级，大量供排水、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及水环境治理等存量基础设施亟待通过市场化手段盘活增效，单纯靠新增项目拉动行业增长的模式难以为继，整合重组、优化资产效能成为行业主基调。同时，特许经营、TOT 及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等相关配套政策与运作模式持续完善，为存量资产流转及资产证券化打通了合规实施路径，显著激活行业市场化整合活力。

现阶段水务行业存量盘活与并购重组呈现出鲜明的结构化特征，整体呈现政策导向明确、区域整合加速、质效优先、多元赋能的核心特点。一方面，在政策与市场需求双轮驱动下，围绕国家水网建设、供排水一体化、城乡水务统筹等战略导向，叠加存量特许经营协议集中到期及地方

国资优化资产配置需求，行业整合具备强劲内生动力。专业化整合导向持续凸显，整合主体逐步向具备资金实力、成熟运营经验及核心技术优势的头部企业集中，整合路径以股权收购、委托运营、资产划转为主，重点聚焦区域分散资产的集约化与效能提升。另一方面，技术与资本深度融合，并购重组不再单纯追求规模扩张，愈发注重数字化转型、智慧水务、先进水处理技术的深度融合赋能，并通过多元化资本工具加速实现资产盘活与价值重估。此外，国内水务企业积极依托成熟技术与管理模式，通过跨国并购等方式稳健拓展海外市场，国际化布局持续提速。未来，随着存量资产盘活与市场化并购重组持续深化，行业格局有望迎来全面优化升级，行业集中度将稳步提升，资源要素持续向头部优质企业集聚，并购重组将成为水务企业优化资产结构、拓展市场版图、补齐技术短板、提升核心竞争力的核心战略路径。

5、出海拓疆：从“国内博弈”到“全球布局”的战略升级

当前国内水务行业已全面迈入存量竞争主导阶段，传统区域市场增量空间持续收窄，单纯依托国内市场扩张的传统增长模式已然难以为继。推动优质产能与核心技术能力出海、落地全球化布局，成为水务企业突破现有发展瓶颈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叠加“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倡议落地以及全球范围内水务基建更新需求集中释放的多重利好，国内优质水务企业凭借多年深耕全产业链核心优势，稳步开拓海外市场，推动中国水务行业深度融入全球竞争格局。

国内优质水务企业已搭建起独有的综合性竞争壁垒，核心优势突出。**技术层面**，在水厂建设、污水处理、再生水回用、海水淡化等核心业务领域，均掌握成熟工艺技术，具备高效工程实施能力与可控成本优势，智慧水务、供水管网漏损精细化管控等新兴技术，也逐步接轨国际通用标准。**业务模式层面**，水务企业海外布局已完成关键转型升级，从单一的 EPC 工程总包模式，迭代升级为 BOT/PPP 投建运一体化、特许经营、专业技术服务输出等多元模式，业务全面覆盖供水保障、污水处理、再生水资源化利用、城乡管网一体化建设、智慧水务系统搭建等核心领域，摆脱对短期工程施工利润的单一依赖，转向依托长期运营资产获取稳定现金流，进一步优化海内外收入结构与盈利质量。**市场布局层面**，目前海外业务核心聚焦东南亚、南亚、中东等新兴市场，这类区域正处于城镇化快速推进周期，水务基础设施缺口较大、民生用水与治污需求迫切，当地政策环境持续优化，外资合作机制日趋完善，项目投资回报预期稳定，具备极佳的市场拓展潜力。**海外合规与风险防控体系搭建层面**，针对国别政策变动、地缘政治影响、汇率波动、跨文化差异等各类海外经营风险，建立专属国别风险评估机制与全流程风险管控流程，全力推进本土化团队组建与本地化合作落地，有效规避各类经营风险，保障海外项目长期平稳落地运营。

从长远发展来看，水务行业全球化布局并非简单的海外市场拓展，更是企业核心技术能力、标准化管理体系与品牌价值的全面对外输出。深度参与全球水务市场竞争，能够推动企业在技术研发、合规管理、资本运作、跨文化运营等核心维度全面对标国际一流水平，持续夯实综合竞争优势，弱化国内市场周期波动带来的经营压力，为企业长期稳健发展筑牢根基。展望未来，中国水务企业将继续秉持开放合作理念，深度融入全球水务产业链，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力量。

6、水环境政策发力锚定长效治理，市场扩容打开持续增长新空间

当前我国水生态和水环境治理行业迈入“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协同治理”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行业规模稳步扩容，治理成效持续巩固，市场格局从末端污染治理向全域系统治理、生态修复转型。国内水生态和水环境治理覆盖重点流域综合治理、黑臭水体长效管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水生态修复、农村水环境整治等全领域，形成城乡联动、水陆统筹、上下游协同的全场景治理体系。水质改善成果显著，2024 年全国地表水Ⅰ—Ⅲ类水质断面比例升至 90.4%，首次突破 90% 关口，长江干流连续 5 年、黄河干流连续 3 年全线水质稳定保持Ⅱ类，地级及以上城市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县级城市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超 90%，重点湖库富营养化治理与水华防控取得突破性进展。行业发展呈现存量改造与增量需求双轮驱动态势，水生态修复、再生水回用、智慧水务等细分领域增速领跑，彻底打破单一治水模式，向着“有河有水、有鱼有草、人水和谐”的目标稳步推进。

政策刚性约束是行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国家构建起覆盖顶层战略、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流域管控、资金支持、市场化机制的全方位政策体系，监管力度与治理要求持续提档升级。顶层战略层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行动方案（2025—2027 年）》等文件密集出台，将美丽河湖、美丽海湾建设纳入核心布局，明确 2027 年美丽河湖建成率达 40% 的量化目标，推动治理重心从污染减排向生态修复全域延伸；法规与标准层面，新版《水污染防治法》全面落地，排污许可制度实现固定污染源全覆盖，重点流域执行特别排放限值，入河排污口“查、测、溯、治”实现闭环管理，累计排查整治入河排污口超 33 万个；资金与机制层面，中央财政水污染防治资金持续加码，绿色信贷、EOD 模式、流域横向生态补偿等市场化工具全面推广，有效撬动社会资本参与；同时，治理重心持续向县城、农村及小微水体下沉，补齐基层治理短板，进一步拓宽行业市场空间。

中长期来看，水生态和水环境治理行业将沿着政策导向呈现四大核心发展趋势，长期成长空间广阔。一是治理模式系统化、流域化，告别单点分散治理，转向厂网河一体化、全流域综合治理，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二是技术路线资源化、智能化、低碳化，再生水回用、生态修复、智慧监测运维等技术加速迭代，AI 监控、数字孪生、天空地一体化监测全面渗透，实现治理效率与生态效益双重提升；三是市场空间精细化、下沉化，农村水环境治理、地下水污染防治、新污染物治理、湖库生态修复等细分赛道需求加速释放，长效运营服务取代单一工程建设成为行业主流；四是行业格局集中化、专业化，监管趋严与标准升级推动行业优胜劣汰，具备核心技术壁垒、全链条服务能力、大型流域项目运营经验及水生态修复优势的企业，将在行业整合中占据主导地位。

（二）行业周期性特点

水务行业具有典型的弱周期性和公用事业属性，其周期性特点从需求、资本和政策三个维度进行分析，整体呈现出“需求刚性托底、资本开支波动、政策周期驱动”的复合特征。

1、需求端：高刚性，弱周期性

居民生活与工商业生产用水构成了需求的基本盘，与人口规模、经济总量及产业结构高度相关，受宏观经济短期波动影响较小，为行业提供了稳定可靠的收入基础和抗周期能力。需求侧的主要波动来源于电力、钢铁、化工等高耗水工业的产能利用率变化，在经济周期下行阶段工业用水需求会有所收缩，但此部分波动对整体用水量的影响幅度通常小于对应工业产值的波动幅度，行业整体需求表现出较强的韧性。

2、投资端：明显的政策与规划驱动周期

水务基础设施（包括水厂、管网及污水处理厂等）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资产沉淀性强的特点，其资本开支节奏主要受国家与地方的五年规划、专项政策、环保督察行动及高质量发展要求等重大事件驱动，形成了显著的“政策投资周期”。项目在建成并转入运营阶段后，能够产生长期、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有助于平滑短期投资波动带来的影响。然而，在大型项目集中投资建设期间，会对公司的现金流状况与资产负债结构带来阶段性压力。

3、政策与价格端：关键的外部驱动与调节周期

供水价格实行政府定价或指导价，其调整需履行成本监审、听证会等法定程序，导致价格变动滞后于成本变化，且调整幅度受限，形成了“价格调整周期”。同时，饮用水水质、污水处理排放等标准的持续提升，构成了倒逼企业进行技术改造与产能升级的“标准驱动周期”。

总体来说，水务行业的周期性并非简单的经济周期映射，而是一种“弱经济周期”与“强政策/投资周期”叠加的复杂形态。其需求刚性提供了防御性，而增长性与升级空间则紧密跟随国家在水资源管理、环境保护、公用事业市场化、智慧化转型等方面的中长期政策导向和投资规划。当前（2025 年以来）的政策聚焦于智能化、市场化、系统化，正是在启动一轮以“提质增效、智慧赋能、机制创新”为核心的新发展阶段，驱动行业进入新的高质量发展周期。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作为一家综合性全方位水务公司，联合水务已经深耕水务行业 23 年，是中国水务行业市场化改革进程的深度参与者之一。目前公司业务包括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河湖流域水治理和水生态修复等水环境治理业务。公司通过投资、建设和运营等方式从水源头到水龙头，在水务领域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公司项目分布于国内 10 个省 16 个城市，拥有 26 个运营公司，以及孟加拉国首都达卡市 1 个供水运营公司、沙特阿拉伯 1 个污水运营公司。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拥有供水厂 8 座，污水处理厂 20 座。公司目前拥有自来水生产供应、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运营项目的协议和规划处理能力约 300 万立方米/日。其中供水协议规模 188 万立方米/日，供水建成规模 103.22 万立方米/日；污水协议规模 109.28 万立方米/日，污水建成规模 89.28 万立方米/日（注：上述数据包含沙特项目 9 座污水处理厂，项目建成规模 33.78

万立方米/日，该项目于 2026 年 1 月成功中标，项目合作模式为 LTOM，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协议正在推进签署中）。公司累计水环境治理规模约 200 万平方米。

通过多年运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拥有一支高素质的队伍，在国内、国际水务行业享有良好声誉。公司对项目严格把控、精心管理，获得了项目所在地和政府的高度评价。凭借在水务、水利领域的创新与突破，公司曾入选“沙利文 2020 中国新基建企业榜单”智慧水利企业。近年来，公司曾先后获得“江苏省文明单位”“安全供水保障城市”和“江苏省水质检测一级实验室”“江苏省劳动和谐企业”“2023 年宿迁市市长质量奖”“2023 年宿迁市质量管理优秀奖”等荣誉称号，在 2018 年、2019 年江苏省饮用水质量百姓满意度调查中连续两年蝉联全省第二，为宿迁市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做出了突出贡献。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荣获多项荣誉，部分获奖情况如下：

1.联合水务三项管网漏损控制治理做法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第二批）》

2.联合水务及下属分、子公司共 23 家企业荣获“2024 年度纳税信用 A 级”

3.联合水务荣获宿迁市公安局“宿迁市保卫工作先进集体”

4.联合水务荣获宿迁市洋河新区旅游交通建设局“服务地方发展优秀单位”

5.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荣获中央宣传思想文化领导小组“全国文明城市”

6.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荣获咸宁市城市管理指挥中心“2024 年度‘咸宁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综合考评第一名”

7.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荣获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 年度行业管理先进企业”

8.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荣获咸宁义工协会、咸宁市启善社会工作服务中心“2024 年度爱心企业”

9.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荣获咸安区发展和改革局“企业信用等级 AA 级证书”

10.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荣获贺兰工业园区工会联合委员会“贺兰工业园区 2025 年‘安康杯’安全生产知识竞赛二等奖”

11.三门峡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荣获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2025 年‘职工运动会’篮球项目三等奖”

12.新绛县晋华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荣获新绛县水利局、新绛县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节水型企业”

13.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荣获稷山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红旗窗口”

14.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荣获稷山县民政局“爱心企业”

15.瑞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荣获九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4 年规模企业申规奖（2024 全市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若干政策措施奖励）”

16.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荣获桐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A 级浙江省‘守合同重诚信’企业”

（四）行业政策影响

水务行业是法律法规及政策导向型行业。国家政策是水务行业优化治理体系、提升服务效能、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2025 年以来，水务行业政策聚焦于以智能化、市场化和系统化手段推动行业现代化转型，在“人工智能+”赋能、市场化机制改革、水资源刚性约束、节水装备升级、管网漏损治理、城乡供水保障、水污染治理等领域形成多维度政策框架，陆续发布多项关键政策，为构建安全、高效、绿色、智能的现代化水务体系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支撑。

发布时间	政策/标准名称	发布部门	主要内容
2025 年 3 月	修订《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	国务院	该条例旨在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及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对水务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明确了政府投资项目、水务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及服务外包等环节的支付规则与限制。
2025 年 3 月	《关于公开征求国家水环境质量标准<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质量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生态环境部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范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评价和监督管理工作，生态环境部编制了《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质量标准（征求意见稿）》，并公开征求意见。
2025 年 4 月	《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鼓励供需双方按照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水利工程供水价格，积极推进新建水利工程提前明确量价条件。优化居民阶梯水价、电价、气价制度。推进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优化污水处理收费政策。
2025 年 5 月	《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第二批）》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为加强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健全长效机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遴选了 50 个城市和县城重点推进，梳理形成了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
2025 年 5 月	关于公开征求国家生态环境标准《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制定技术导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生态环境部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指导和规范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制修订工作，生态环境部组织起草了《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制订技术导则（征求意见稿）》，现公开征求意见。
2025 年 6 月	《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	中央人民政府	增强供水安全保障能力，充分挖掘现有水源调蓄工程供水潜力。完善城市供水网络，加快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形成多水源、高保障的供水格局。推动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分类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小型供水规范化建设。

2025 年 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修正草案（征求意见稿）》	国家发改委、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提出政府定价从定水平向定机制转变，明确定价机关可通过制定定价机制，确定政府定价的水平，明确成本监审作为政府制定价格的重要程序，进一步加强价格成本监管，丰富政府听取意见形式，除听证会外新增公开征求意见、问卷调查等方式。
2025 年 8 月	《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优化城市水资源配置和供水保障管理体系。建立工业园区集中供能体系，推动废水、余热、固废协同处置全覆盖。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全面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推动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全覆盖，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建设幸福河湖、美丽河湖。
2025 年 8 月	《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	国务院	在“人工智能+治理能力”框架下，将水务相关工作纳入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与生态环境精准治理两大方向，一方面推动城市给排水、管网等市政水务设施智能化升级，探索新一代智能终端在城市水务治理中的应用，以AI实现全链路风险感知、早期预警与自适应优化；另一方面围绕水环境治理，依托空地海一体化动态感知能力，运用人工智能开展水质监测、污染溯源、模拟推演与问题处置，构建智能协同的精准治理模式，同时在“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中，支持水务企业将AI融入生产运营全环节，推进水厂、管网、污水处理等场景的工艺优化、智能巡检与能耗管控，助力水务行业降本增效、保障供水安全与水环境质量提升。
2025 年 9 月	《国务院关于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情况的报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是新形势下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绿色税制体系的一项重要举措。从改革试点情况看，取得了“两增一降”的积极成效，执法刚性明显增强，水资源税收入明显增长，重点调控领域取用水量逐步下降。
2025 年 10 月	《节水装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5-203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水利部	到 2027 年，重点领域供水、用水和循环利用等节水装备取得突破，掌握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到 2030 年，构建覆盖全面、技术先进的节水装备体系，高性能、高效率、高可靠性的节水装备供给能力持续增强，节水装备制造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2025 年 10 月	《关于国家标准〈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物联网管理技术要求（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立基础信息数据库，及时采集并统计污水流量、污水水质、动力设备运行情况、耗电量、药剂消耗量、污泥含水率、污泥处理量、巡检情况等数据形成相应报表，实现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地图总览、实时监控、告警、智能分析及其他功能。
2025 年 11 月	《关于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	国务院办公厅	对需报国家审批（核准）的具有一定收益的水电、供水等领域项目，应专项论证民间资本参与的可行性，鼓励支持民间资本参与，并结合项目实际、民营企业参与意愿、有关政策要求等确定具体项目持股比例；对具备条件的项目，民间资本持股比例可在 10%以上。

2025 年 12 月	《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考核办法》	国务院办公厅	考核内容为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目标完成情况,推动经济社会发展量水而行、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资源保护和超载治理、水资源监管等任务措施落实情况,以及责任落实和改革创新情况。
-------------	-------------------	--------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水务行业正处于绿色转型与高质量发展关键阶段,水量刚性之下提质降本增效成效逐步显现,水价市场化改革推动重构可持续发展新范式,水务行业基本面整体呈现稳健向好态势;叠加智慧水务建设提速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数智技术与行业运营深度融合赋能,行业内生增长动能持续释放。与此同时,一些优质水务企业积极突破国内存量竞争瓶颈,凭借成熟技术、专业运营模式及国际化战略视野加速“出海”,深度融入全球水务产业链,推动行业实现从国内博弈向全球布局的战略升级,并为保障全球水安全贡献中国方案。联合水务作为一家国内综合性水务龙头企业,始终秉持“为用户提供优质之水,为保护社会环境提供洁净的水处理服务”的企业使命,坚持“团结、诚信、拼搏、共赢”的核心价值观,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以下几项重点工作:

一、聚焦水务主业深耕细作,厚植底蕴彰显发展韧性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战略引领作用,坚守聚焦主业、深耕细作的发展理念,统筹推进各项经营发展工作,稳步提升核心经营能力,致力于实现经营发展提质增效。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293.7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9%。实现 EBITDA 金额 37,747.6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5.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34.5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40%。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为 32.2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5.65%,基本每股收益 0.2395 元/股。本报告期,公司利润水平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以下方面原因所致:1、受上游客户工业用水量下滑影响,公司自来水销售收入增幅受限。2、部分项目水价调整申请暂未落地,水价调价贡献尚未体现。3、受经济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供水及衍生业务板块中的供水安装工程业务贡献同比下降明显。4、本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2,810.22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加,减损当期利润。此外,费用管控方面,2025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费用管控成效稳定,费用转化效率较高,费用率整体保持在合理区间。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方面, 1、按业务类型划分: 2025 年度供水及衍生业务占比 49.15%, 同比下降 3.26 个百分点; 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占比 28.96%, 同比上升 1.41 个百分点; BOT 建造工程业务占比 16.80%, 同比上升 1.57 个百分点; EPC 工程业务占比 4.08%,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占比 0.49%, 其他业务占比 0.52%, 均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供水-污水-水环境治理-建造工程”全链条业务布局优势突出, 供水业务发挥稳定压舱石作用, 污水处理业务实现稳健增长, 各板块协同效应持续突显, 一体化发展成效显著。2、按经营地区划分: 江苏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9,101.23 万元, 占比 35.72%, 较上年下降 7.91 个百分点; 湖北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883.57 万

元,占比 32.78%,较上年增加 2.57 个百分点;浙江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728.99 万元,占比 5.23%,较上年下降 0.24 个百分点;山西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388.69 万元,占比 8.58%,较上年增加 2.83 个百分点;宁夏回族自治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125.51 万元,占比 6.51%,较上年增加 0.40 个百分点;国内其他地区及海外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248.29 万元,占比 11.19%,较上年增加 2.35 个百分点。各区域业务布局稳步推进,协同发展态势良好。

供水及衍生业务方面,2025 年 1-12 月,公司实现自来水售水量 19,609.94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0.56%,水量保持小幅稳态增长态势。实现供水及衍生业务收入 53,810.9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53%;供水及衍生业务成本 32,906.01 万元,较上年下降 12.43%;供水及衍生业务毛利率为 38.85%,同比上升 2.03 个百分点。公司始终坚持“供优质之水,服诚信之务”的庄严承诺,通过持续加大供水设施及供水管网改造与维护力度,不断完善供水能力建设,着力降低管网漏损率,优化供水调度体系,有效提升供水保障能力,实现从“水源头”到“水龙头”全流程的优质、高效、安全供水。报告期内,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第二批)》,联合水务宿迁供水公司深度参与的“漏点快速联动治理”“供水数据联通共享”“全员考核激励机制”三项创新举措成功入选全国推广案例,助力打造漏损治理“宿迁样板”,并为破解管网漏损率这一世界性课题贡献企业智慧与实践经验。同时,根据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2024 年江苏省生态环境满意度调查报告》,宿迁公众对当地饮用水质量满意度位列苏北第一,作为宿迁市核心供水企业,联合水务将始终将保障城市居民安全稳定用水作为重点工作,持续优化供水服务,不断提升用户用水体验感、满意度与获得感。此外,公司下属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于 2025 年正式上线水力模型系统,使看不见的地下供水管网不再是简单的图纸,而是打造为动态可视、精准映射的数字化供水系统。该系统可精准识别管网压力“瓶颈”与“高地”,通过科学优化调度方案,在保障全域用户正常用水的基础上,合理降低管网整体运行压力,有效减少漏损水量、降低爆管隐患,实现节能降耗与安全供水的双重提升。

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方面,2025 年 1-12 月,公司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的结算量 16,003.49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0.17%,污水处理业务规模稳步拓展。实现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收入 31,699.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1%;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成本 20,154.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4%;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毛利率 36.42%,同比下降 1.72 个百分点;污水处理成本中折旧摊销、燃料动力、药剂等结构占比与上年同期基本一致。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深耕污水处理领域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持续优化污水处理工艺流程、提升设施运营效能,不断增强污水处理能力与运营效率,健全全流程水质管控体系,保障出水稳定达标排放,切实履行生态环保责任,助力城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与可持续发展。

重要项目投建方面,公司结合经营发展战略需要,持续扩大建成产能规模,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作,报告期内国内外四项重要项目投建有序推进、成效显著,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1) 公司投资建设的宿迁市“第二水厂五期工程项目”已顺利投产运行，该项目将公司在宿迁区域建成供水能力由 43 万立方米/日提升至 55 万立方米/日，有效提升区域供水保障能力，可更好地满足当地生产生活用水快速增长的需求，进一步保障供水水质稳定。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投建的“咸宁市王英水库供水二期工程配水管网扩建一期工程项目”稳步建设中，该项目在咸宁市老城区新建及改造 DN300 以上管网 15.87km，有效改善当地配水管网建设滞后问题，缓解当地管网供水能力与日益增长的用水需求之间的矛盾，提升区域供水服务水平。

(3) 公司全资子公司桐乡申和实施的“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主体已建设完成，截至报告期末正处于设备安装阶段。该项目建设 0.8 万立方米/日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成后将主要接收工业园区废水处理并使出水水质指标（COD、氨氮、总氮、总磷）达浙江省地标《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 1 排放标准、其他水质指标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限值。值得关注的是，该项目建设过程中，试点应用负碳建材，引入参投企业 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 研发的创新型“吸碳砖”用于墙体建设，该材料具备卓越的全生命周期降碳属性，据测算，该批次“吸碳砖”在生产、运输及预计 20 年的使用周期内，累计可实现净碳吸附 36.5 吨，且在建筑生命周期结束后，砖体可完全降解并转化为农业用土，彻底实现从“工业品”到“生态资源”的无废闭环。此次创新应用，旨在为基础设施嵌入“会呼吸”的碳汇功能，是公司探索工业体系深度脱碳路径的重要实践，可为未来近零碳园区建设及行业高质量、绿色发展提供可量化、可复制的技术样板。

(4) 海外项目方面，报告期内孟加拉国达卡市 Purbachal 新城供水及配水设施开发 PPP 项目一期保持正常运营，项目二期建设按计划稳步推进；同时，公司于 2026 年 2 月已经收到业主方 NTP3（Notice To Proceed 3），三期工程也将马上启动。

EPC 工程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的淮北引水涵洞工程、淮北输水管道一标段工程、萧滩新河顶管工程均已顺利完成竣工验收；国安电厂二期脱硫土建工程主体结构已全部完成，目前处于装修阶段。同时，公司积极拓展 EPC 工程业务市场，新取得咸宁咸安区住宅二次供水建设项目、咸宁赤壁市沿江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等，为后续 EPC 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新动能，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产业链布局，增强业务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综合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此外，联合水务积极响应双碳目标，始终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探索低碳水务运营模式，在宿迁水厂、瑞昌水厂已成功落地“水务+光伏”项目，在随州水厂创新性尾水发电项目顺利投入运行，不断提升生产运营中清洁能源应用比例，持续优化能源结构。目前，公司光伏发电项目装机容量总容量 4.42MWp，平均每年发电量 504.85 万千瓦时，报告期内实现光伏发电 552.24 万千瓦时，自行消耗 520.95 万千瓦时；尾水发电项目装机容量总容量 37 千瓦，平均每年发电量 16 万千瓦时，报告期内实现尾水发电 11.70 万千瓦时，全部实现自行消耗，强化以绿色低碳转型助推节能降耗。

二、出海拓疆逐鹿全球，深度融入国际竞争新格局

（一）孟加拉新城供水二期建设稳步推进，打造中孟共建“一带一路”民生典范

联合水务积极践行“一带一路”共商共建共享的精神，以水为纽带，将中国标准、中国技术与海外民生需求紧密相连。作为孟加拉国首个水务 PPP 项目，2019 年签约的孟加拉国首都达卡市 Purbachal 新城供水项目，不仅是公司海外拓展的里程碑，更是中孟两国共建“一带一路”的民生典范。项目设计以 34 万立方米/日的供水能力与高标准水质检测中心，为约 200 万居民提供高质量的供水服务。继一期工程于 2023 年初通水后，项目二期建设按计划稳步推进，三期建设也即将启动。公司将国内成熟的服务体系拓展至海外，从精细水质管理到智慧管网监测，从快速应急响应到社区用水教育，全方位构建当地可持续供水生态。如今，安全稳定的供水已成为日常，昔日的用水之难，已转化为孟加拉民众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成功中标沙特污水处理长期运维项目，树立中国水务技术服务出海新标杆

沙特阿拉伯是全球水资源最为匮乏的国家之一，水资源短缺矛盾突出。传统化石水资源枯竭倒逼供水结构调整，供水体系逐步从“单一化石水依赖”向“地下水+海水淡化+再生水利用”多支柱模式转变。国家战略顶层设计层面，沙特阿拉伯制定“2030 愿景”和配套的“国家水战略 2030”，将水安全列为优先事项，计划向水务领域持续加大投入，用于水务基础设施建设和升级。在国家战略打开基建缺口、人口持续增长带来刚性需求、政府推动私有化改革引入外资等多重因素共同驱动下，沙特水务市场正成为极具潜力的国际投资蓝海市场，预计未来 7 年沙特水务领域投资规模有望超过 500 亿美元，核心投资机会主要集中于再生水利用、污水管网建设、海水淡化技术升级、智能水务四大方向。与此同时，为提升水务资产整合效率与运营水平，沙特政府通过沙特国家水务公司（National Water Company）面向全球开展市场化招标，以 LTOM 模式积极引入国际上具备技术、专业运营优势的水务企业参与项目运维，为国际水务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在此背景下，联合水务作为牵头人与 Armada Holding Company、Prosus Energy LLC 组成的联合体成功中标“Long-term O&M (LTOM) Contracts for Sewage Treatment Plants Package #10 (North Cluster)”（中文：沙特国家水务公司市政污水长期运营合同第 10 包（北部区域））项目。LTOM Package 10 (North Cluster)是沙特国家水务公司在北部区域推进的长期运营维护项目，涵盖 Hail、Qassim、Al Jouf 和 Northern Borders 4 个省共 9 座污水处理厂，项目总规模 337,800 立方米/日。项目内容包括一期修复和效率提升、二期污泥深度处理设施建设及 15 年的全周期运营维护，确保出水、污泥及环境绩效符合国家标准。项目公司由中标方 100%持有，沙特国家水务公司通过容量收入、产出收入等方式支付服务费。项目旨在延长资产寿命、提升运行效率并支持再生水利用，是沙特阿拉伯水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标沙特市政污水处理项目是联合水务国际化战略的一次关键性突破，是中国水务专业技术

服务出海的典型样本，亦是中沙水务合作乃至中东绿色发展的重要战略缩影。该项目系首个由中国企业牵头负责核心投融资、设计及运营的中东水务项目，充分印证了公司具备“全周期综合水务解决方案提供商”的综合实力与核心竞争力，同时，该项目亦是公司成功进入中东高端市场的“入场券”，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南亚、东南亚、中东等“一带一路”沿线市场建立了桥头堡和可复制的经验。项目落地实施将有力推动公司在技术、管理水平及资源整合能力等方面实现跨越式提升，对推动联合水务成为国际一流水务企业具有里程碑式重要意义。

三、科技赋能向新而行，创新驱动聚力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夯实研发创新根基，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公司始终坚持“轻重并举+科技赋能”的战略发展方针，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近年来持续向新而行、以质赋能，不断夯实科技竞争优势。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重点打造的科技引擎平台，以集团范围内运营公司为坚实依托，聚焦供水、污水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水环境治理等核心业务链的技术痛点与难点。深耕技术研发与创新，同步建设标准化水务科技研发实践基地，实现研发与实践的深度联动。

在研发与创新管理体系建设上，博瑞思构建了纵向协同、横向联动的立体化布局。纵向形成“一院四部”的专业化研发架构，其中“一院”即低碳产业研究院，“四部”分别为设备研发部、药剂研发部、生物研发部、智慧研发部，各部门各司其职、协同发力，系统推进公司的技术创新和发展；横向依托公司业务布局，形成“一干多支”的研发体系，重点攻关核心技术，产出了一批具备市场竞争力的工艺包、专用设备、高效药剂等技术成果，逐步构建起覆盖“厂网河一体化”全产业链的技术矩阵，持续提升科技引擎平台核心竞争力。

同时，博瑞思高度重视科技成果的落地转化，着力推动研发创新与生产运营深度融合，着力打通成果“最后一公里”，有效突破技术落地瓶颈，在污水处理、水环境治理等关键领域实现多项显著技术突破，切实提升了公司科技成果的实用化水平和产业化价值。

报告期内，博瑞思科技创新成果丰硕，年度新增专利 12 项，累计拥有有效专利总数 30 项，年度新增软件著作权 1 项，累计持有软件著作权 13 项，逐步构建起以自主知识产权为核心的“水环境生态治理综合技术”体系，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劲科技动能。此外，博瑞思凭借突出的创新能力与研发实力，荣获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上海市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上海市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多项认定，成功入选张江高新区青浦园西岑园企业高成长项目、上海市 2024 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彰显了行业及政府部门对其科技创新能力的高度认可。

（二）数智驱动全链升级，打造现代化智能化水厂

1、前沿技术布局：打造一体化智慧水务数字基座

联合水务以前瞻性视角进行技术战略布局，高度重视智慧水务体系的建设与应用。公司已建

成包括 DCS、GIS、城市供水调度、设备管理及数字化平台在内的多个系统，以此为坚实技术底座与核心运营中枢，深度整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及数字孪生等前沿技术，持续构建并完善覆盖“供—排—治—保”全链条的一体化智慧水务平台。公司打破了传统水务场景下各系统独立运行的“数据孤岛”，通过统一平台实现从原水水质监测、水厂工艺调控、泵站智能调度到管网漏损控制、客户服务响应的全流程数据实时感知、汇聚整合与智能分析。平台内置的 AI 工程化算法引擎，可对海量运维数据进行深度学习，实现趋势预测、异常诊断与优化决策，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管理精度。以坚实数字基建为底座、以数据融合与智能分析为核心、以延伸用户端便捷服务为导向，公司通过系统性、体系化的智慧化实践，在技术应用的深度与广度上稳居行业前列，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筑牢坚实的技术支撑与服务保障。

2、核心场景革新：全流程落地智能化应用实践

公司将前沿技术扎实落地于具体业务场景，成功研发并部署了一系列智能化装备与系统，覆盖巡检、安防、工艺、保洁、环境治理等多元场景，实现了生产运维的精准预测、智能调控与少人化乃至无人化运营。

机器狗智能巡检系统，推动巡检模式从人工值守向智能感知跨越。公司在宿迁第二水厂部署四足巡检机器狗，替代人工深入沉淀池、高压配电室、加药间等复杂、高危区域。机器狗集成可见光、红外热成像等多类传感器，具备自主导航、避障等能力，可 7×24 小时不间断执行设备状态巡视、局部放电检测、异响分析等任务。机器狗通过搭载云台相机等智能设备，能实时采集设备运行数据，并同步上传至智能巡检管理平台，实现异常情况自动预警与快速溯源，有效提升巡检效率。机器狗智能巡检系统显著降低巡检人力成本，故障发现与响应效率大幅提升，为水厂数字化转型筑牢基础。

智能轨道机器人，构建全天候自动化巡检新模式。公司部署轨道式巡检机器人系统，其导轨覆盖长度超过 100 米，能够自主完成对高低压配电室和送水泵房两大关键区域的无人化巡查。通过此装备，可将特定区域原先依赖人工、每周仅 1 次的固定巡检，升级为按需设定（如每小时 1 次）的自动化高频次巡检，实现了巡检效率和安全性的跨越式提升。

智慧安防系统，筑牢水厂安全运维数智新防线。2025 年，公司进行智慧安防升级，构建集人员身份智能管控、车辆精准管理、电子围栏周界防护于一体的安防体系。通过人脸识别、AI 行为分析等技术，实现生产区域的全方位、无死角安全管控，有效杜绝安全隐患，周界入侵事件下降 90%，故障响应时间大幅缩短，工单闭环效率提升 91%，显著提升水厂安全管控与运维管理的数智化水平。

智慧加药系统，基于 AI 算法精准投药助推节能降耗。系统通过实时采集原水浊度、pH 值、流量等参数，经由模型精准计算最佳投药量并自动调节加药设备，改变传统人工凭经验投加的粗放模式。实践表明，该系统提升沉淀池出水水质合格率至 99% 以上，在保证沉淀池出水水质稳定

的同时，实现了药剂消耗的精准节约，有效提升水厂精细化管理水平。

智能清洗机器人，破解沉淀池人工清洗难题实现无人化作业。斜管沉淀池集水槽自动清洗机针对沉淀池集水槽藻类滋生的人工清洗难题，公司自主研发自动清洗机器人，机器人可自主沿槽壁行走，通过机械结构自适应跨越障碍，高效完成槽壁与底面的刷洗，将人员从高危、繁重的水下作业中解放出来，在提升清洗频次与效果的同时，显著降低了安全风险与人工成本。

水环境智慧管理无人船，以智提质，树立水域治理新标杆。公司布局水环境监测市场与养护市场，打造集“监测、分析、诊断、运维、修复”于一体的多功能智慧无人船。水环境智慧运营管理平台及新能源无人船，具有水质实时监测、排口污染溯源、水下地形测绘、生物多样性监测、收割清漂、智能安防、沉浸式体验、水质应急保障共八大功能模块，可在河湖水域自主执行水质巡测、污染源溯源、水面保洁、水生植物智能收割、夜间安防巡逻等多种任务。2025 年，无人船已在赤壁市杨家湖、上海市苏州河畔等多地成功落地应用，将水环境治理与运维从“人力驱动”升级为“数据驱动”和“装备驱动”。

四、锚定双碳战略深化绿色产业布局，借力创投基金整合产业链资源

公司持续跟踪研究并审慎评估新兴产业发展机遇，围绕双碳、节能、高新科技等重点领域，积极在境内外挖掘优质新技术、新模式，前瞻性开展产业化布局。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对 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 的投资，持续深化绿色低碳技术领域战略布局。e4E 公司专注于 CCUS（碳捕获、利用与封存）技术研发，成功开发新一代可直接捕获并封存二氧化碳的碳负性建筑材料。依托英国研发与中国制造的协同优势，e4E 公司正加快推进中试产线建设与产品规模化生产，首批 8,000 块负碳砖已顺利完成生产并运抵英国，完成了从生产到派送的闭环验证。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德中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了上海翌昕衡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翌昕衡申创投基金主要投资领域为环境和 ESG 科技，自成立以来已累计完成四个项目投资，其中本报告期新增投资两个项目。项目一是一家以电解技术开发和应用为核心的科技型企业，其核心产品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清洗液、莱赛尔纤维制备、煤制烯烃分子筛模板剂、有机硅产品聚合用催化剂等关键领域。项目二是一家专注于新材料技术研发与创新的高科技企业，主营业务为金属有机骨架 MOFs 粉体的研发、生产和应用，致力于为工业领域提供高性能材料解决方案，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突破，解决传统材料在性能、成本及环保等方面的痛点。未来，公司将持续以翌昕衡申创投基金为重要抓手，深耕环境、双碳及 ESG 科技领域，积极挖掘前沿技术项目，整合上下游产业链资源，稳步推进产业布局与外延式发展。

五、夯实市值长效管理，构建良性投关生态

立足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市值管理成为上市公司战略规划的关键一环。联合水务始终深耕水务主业，坚持稳健经营导向，不断提升经营效率与盈利动能，以扎实的经营基本面支撑长期价值，以持续的价值创造引领市值稳健增长。

合规治理与信息披露方面，规范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是企业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公司始终坚持健全治理体系、提升治理效能、强化规范运作，持续构建权责清晰、运转协调、制衡有效、稳健高效的现代公司治理机制。2025 年，公司严格遵循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监管规定，对治理结构实施系统性优化：依法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督职责；增设职工代表董事，完善多元化决策机制；全面制定及修订《公司章程》等二十余项治理制度，进一步夯实规范运营的制度基础。同时，公司严格恪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在坚守合规底线的前提下，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聚焦投资者关切，增强披露信息的决策参考价值，并积极探索信息披露“可视化”创新实践。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2024—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A 级评价”，治理水平与信披质量获得监管机构充分认可。

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构建多层次、常态化的良性互动沟通机制。通过投资者热线、IR 专用邮箱、上交所 e 互动平台等线上渠道，结合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参与券商策略交流会、举办路演与反路演等活动，多维度、主动化传递公司核心价值，持续夯实公司与广大投资者之间的互信基础，构建稳定良好的投资者沟通生态。2025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指导下，联合水务携手东方财富举办“服务投资者 共享高质量‘我是股东’走进沪市上市公司”主题交流活动，邀请投资者实地探访、深度了解公司经营发展全貌，增强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报告期内，先后斩获全景网“投资者关系金奖（2024）·杰出 IR 团队”、证券之星“卓越投关团队奖”、聚董秘“百佳 IRM 公司”等多项荣誉，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获得市场高度认可。

股东回报方面，公司在聚焦自身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构建并执行兼具连续性、稳定性与可持续性的现金分红政策，积极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自 2023 年上市以来，公司持续实施多次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256,048,465.42 元（含拟实施的 2025 年度现金分红），以持续稳定的回报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未来，公司将持续树立科学的市值管理理念，着力强化内生增长与创新发展，不断提升市场认可度与公司价值实现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夯实市值管理基础，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通过多层次、多维度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积极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以实际行动助力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六、厚植可持续发展底色，ESG 综合表现屡获殊荣

当可持续发展成为全球共识，全球水资源危机、气候变化影响加剧与数字技术革命交汇，水务行业关系民生福祉与绿色发展，肩负前所未有的时代任务。联合水务始终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经营发展全流程，持续为经济、环境、社会创造价值，以专业力量守护水生态、赋能水民生。

科技赋能发展，低碳引领未来。面对气候变化带来的严峻挑战，科技创新是破局关键，公司

主动拥抱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以培育新质生产力为核心引擎，加速推进绿色转型。不仅加快构建智慧水务体系，推动技术要素与生态要素深度融合，在运营实践中探索低碳高效发展路径，以科技赋能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治理与水生态修复；更以前瞻性眼光布局负碳材料等新兴产业，依托产业投资引入前沿环保技术，持续激活企业绿色发展新动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绿色收入 32,236.47 万元，全年污水处理量达 15,026.01 万立方米，年度削减污染物（以化学需氧量 COD 计）47,901.45 吨，水环境治理规模达 118,750 平方米。

情系民生福祉，勇担社会责任。公司始终坚守“为用户提供优质之水，为保护社会环境提供洁净水处理服务”的使命，将“创造社会价值”置于核心位置。立足国内，统筹城乡水务一体化发展，让涓涓清流惠及千家万户；放眼全球，积极拓展国际合作版图，以专业能力助力全球水污染治理提升。深耕水务主业之余，主动投身乡村振兴与公益慈善事业，以实干担当传递民生温度；坚持以人为本，切实保障员工权益，为员工搭建价值实现与成长成才平台，推动企业与员工同心同行、共生共荣。报告期内，公司公益投入金额 324.15 万元，员工志愿者达 591 人，员工志愿服务队伍 19 支，员工参与志愿服务 498 人次，员工志愿服务时长达 811.15 小时。

夯实治理根基，践行永续发展。当前，ESG 已成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答题。联合水务以长远战略眼光，将 ESG 理念深度融入企业发展内核，以稳健的经营业绩、透明的治理实践，为全体股东创造长期价值。面向未来，联合水务将继续以可持续发展为锚，深化 ESG 实践与责任担当，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行稳致远、笃定前行。

公司上市首年即披露了中英文版 ESG 报告，并获得境内外投资者及评级机构广泛关注与高度认可。凭借扎实的 ESG 管理实践，公司 2025 年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 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上榜证券时报“第十九届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国上市公司 ESG 百强”、Wind ESG“2025 年度 Wind 中国上市公司 ESG 最佳实践 100 强（中小市值）”，并荣获观察者网“2025ESG 典范企业·‘一带一路’贡献特别奖”等多项权威荣誉，行业标杆地位获得广泛认可。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布局全国，跨区域发展

目前，公司的业务重点布局在我国长三角、长江流域、黄河流域、黄河金三角等国家重点发展战略区域，并深耕国内具有较强发展潜力的成长型城市，在国内 10 个省 16 个城市拥有 26 个运营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联合水务业务布局范围广，在水务市场上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和良好声誉，公司在各项目所在地充分发挥资源、口碑、管理和业绩等优势，以点带面，从单一业务发展综合业务。

公司区域优势明显，项目所在地发展潜力巨大：（1）公司自 2004 年和 2009 年分别取得江苏

省宿迁市和湖北省咸宁市这两个主要供水项目以来，见证了两个城市的快速发展。得益于宿迁、咸宁 GDP 及城市用水人口的快速增长，过往十多年以来联合水务在宿迁区域、咸宁区域供水量年均复合增长率呈现增长态势；（2）十四五规划指出，国家要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实施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工业污染治理；扎实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加强沿黄河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公司多个项目先后布局于长江、黄河流域沿线，具有广阔的业务拓展机会；（3）公司其他项目所在地，如湖北环武汉区域的荆州和随州等发展较快的城市，晋陕豫“黄河金三角”的河南三门峡、山西运城等重点发展区域，区位优势好，经济增速快，后发优势明显，发展潜力较大。

（二）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国际化优势明显

公司坚持“立足国内市场、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的发展战略。在国家“一带一路”的号召下，公司积极在南亚、东南亚和中东区域开拓海外市场。南亚和东南亚拥有超过 25 亿人口，是世界上人口最密集的区域之一，但这些地区的水务行业尚在发展初期，水资源开发利用率较低，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空间广阔。中东有接近 5 亿人口，但当地水资源极度匮乏，不断增长的用水需求与水资源短缺现状之间形成尖锐矛盾，在供水和园区的工业污水处理方面仍然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联合水务率先实施走出去的战略，在孟加拉国首都达卡市投资拥有一个供水运营公司，设计水处理能力 34 万立方米/日，为当地 200 万人口提供供水服务。在此项目中公司与世界银行的国际金融公司（IFC）及孟加拉 Delcot 集团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在当地建立了良好的口碑。为了培养海外的专业人才和管理团队，公司除了从国内委派由中方人员组建的管理团队之外，还在孟加拉当地招聘了 40 余名孟加拉员工，这为公司未来海外市场拓展、项目建设落地和日常运营管理积累了宝贵经验。

2026 年 1 月，联合水务作为牵头人与 Armada Holding Company、Prosus Energy LLC 组成的联合体成功中标“Long-term O&M (LTOM) Contracts for Sewage Treatment Plants Package #10 (North Cluster)”项目（中文：沙特国家水务公司市政污水长期运营合同第 10 包（北部区域）项目）。LTOM Package 10 (North Cluster)是沙特国家水务公司在北部区域推进的长期运营维护项目，涵盖 Hail、Qassim、Al Jouf 和 Northern Borders 4 个省共 9 座污水处理厂，项目总规模 337,800 立方米/日。项目旨在延长资产寿命、提升运行效率并支持再生水利用，是沙特阿拉伯水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凭借自身的国际化人才管理团队和高效稳定的运营优势，未来公司的海外业务板块将以南亚、东南亚、中东为基础，进行业务模式、处理技术、管理理念、专业人才的输出，不断开拓“一带一路”沿路的海外市场业务机会。

（三）产业链齐全，供排水一体化

公司在专注于供水及污水处理主业的同时，积极进行产业链延伸，从原水取水、水厂（管网）

建设与维修、二次供水设施销售与运维、市政污水、工业园区污水、工厂废水预处理、污水资源化中水回用、农村污水处理、水质检测、水环境治理等全产业链拓展投资、建设和运营业务。产业链发展一方面有助于公司发挥各项业务间的协同效应，实现人才、技术、管理、采购等多方面的资源共享，提高资源配置效率，进行有效的成本控制。另一方面，公司通过积极开拓产业链业务领域，增加业务收入和盈利点。同时，与单一业务相比，“供排水”一体化建设能够在拓展业务规模、夯实业务能力、降低管理和运营综合成本、维护公司品牌形象等方面，提升企业竞争力和影响力，提高业务附加价值，更有机会获得水务行业的特许经营权，有利于公司的区域内业务延伸和跨区域发展战略。

（四）团队高度专业，管理规范高效

公司拥有一支高层次、行业工作经验丰富、长期稳定的管理团队。公司高层均具有海外工作或跨国公司工作经验，具有先进的管理理念和脚踏实地的实干精神。中层管理团队来自全国各地，他们中或具备几十年的水务行业管理工作经历，或熟悉项目公司所在地情况，通过团队密切分工配合，使得各项目有序高效地运行。公司的管理团队架构一方面有利于国内水务业务的管理，另一方面也有利于国际水务市场的开拓，为实施国际国内并重发展、水务产业链轻重业务并举延伸奠定管理基础。

此外，公司引入 DCS、GIS、SCADA、远传水表计量系统和营收系统、报装系统、设备管理智慧云平台等科技手段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保证生产安全可靠。公司通过从项目源头的投资成本、财务成本、建设成本，到运营过程中的生产成本、管理成本和人力资源成本的全流程精细化控制，使得各项目公司经营工作始终处于良性运行环境中。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供水及衍生业务收入、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收入、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收入、EPC 及 PPP 类工程业务收入构成。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293.70 万元，同比下降 3.29%；实现净利润 10,486.22 万元，同比下降 32.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134.58 万元，同比下降 32.4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02,937,040.37	1,140,402,852.76	-3.29
营业成本	746,971,718.28	776,521,572.76	-3.81
销售费用	38,037,010.16	38,121,687.64	-0.22
管理费用	117,176,481.19	115,763,115.58	1.22
财务费用	35,740,062.18	36,441,596.86	-1.93
研发费用	3,257,900.79	3,147,895.80	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85,507.92	284,319,268.74	-2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81,081.33	-292,652,609.4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86,259.80	-56,087,057.93	不适用
其他收益	18,833,869.02	52,600,332.40	-64.19
信用减值损失	-22,071,567.44	-14,374,149.7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6,030,638.60	-3,599,790.92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41,021,209.69	-64,210.21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供水衍生工程收入低于去年同期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供水衍生工程成本低于去年同期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基本与去年同期持平；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基本与去年同期持平；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因公司贷款利率下降，财务费用有所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基本与去年同期持平；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高于去年同期且报告期净利润低于去年同期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低于去年同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取得借款高于去年同期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的补贴款金额较高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处置持有待售资产及持有待售负债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供水及衍生业务收入、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收入、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收入、EPC 工程业务收入和 BOT 建造工程收入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方面，供水及衍生业务占比 49.15%，同比下降 3.26 个百分点；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占比 28.96%，同比上升 1.41 个百分点；BOT 建造工程业务占比 16.80%，同比上升 1.57 个百分点；EPC 工程业务占比 4.08%，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占比 0.49%，其他业务占比 0.52%，均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供水及衍生业务	538,109,328.65	329,060,083.22	38.85	-9.53	-12.43	增加 2.03 个百分点
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	316,999,554.61	201,541,845.18	36.42	1.41	4.24	减少 1.72 个百分点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	5,365,156.72	4,701,648.37	12.37	61.19	-22.47	增加 94.55 个百分点
EPC 工程业务	44,651,325.62	39,106,993.03	12.42	1.82	0.05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BOT 建造工程业务	183,947,038.48	165,552,334.61	10.00	6.42	6.42	0
其他	5,690,412.20	5,422,976.53	4.70	-23.39	-11.36	减少 12.9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江苏省	391,012,329.79	273,681,664.21	30.01	-21.02	-18.97	减少 1.77 个百分点
湖北省	358,835,670.78	244,869,982.47	31.76	4.67	4.20	增加 0.31 个百分点
浙江省	57,289,924.56	47,090,432.98	17.80	-7.69	1.43	减少 7.39 个百分点
山西省	93,886,863.39	53,232,221.20	43.30	43.92	9.66	增加 17.72 个百分点
宁夏回族自治区	71,255,132.42	43,358,731.48	39.15	2.83	6.61	减少 2.16 个百分点
其他	122,482,895.28	83,152,848.60	32.11	22.10	23.08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1、供水及衍生业务：本年度供水衍生业务收入下滑较大；
- 2、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本年度收入成本均有所增长，成本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长期资产增加导致的折旧摊销增加；
- 3、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本年度收入与成本增长不高，主要是新签订项目较少；
- 4、EPC 工程业务：本年度新签订项目产生收入与成本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自来水供应	万吨	23,456.55	19,609.94	0	-3.66	0.56	-
污水处理	万吨	15,026.01	16,003.49	0	-0.83	0.17	-

产销量情况说明

污水处理销售量超过生产量主要是由于部分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量未达到保底水量，根据特许经营权相关协议，销售量即结算水量按保底水量计算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自来水销售	折旧与摊销	11,420.74	41.47	11,280.25	42.44	1.25	
自来水销售	燃料动力	4,923.28	17.89	5,150.23	19.38	-4.41	
自来水销售	直接材料	5,838.15	21.20	4,707.67	17.71	24.01	
自来水销售	职工薪酬	3,224.57	11.71	3,247.25	12.22	-0.70	
自来水销售	其他成本	2,133.77	7.75	2,194.98	8.26	-2.79	
污水处理	折旧与摊销	7,167.21	35.56	6,866.03	35.51	4.39	
污水处理	燃料动力	4,063.78	20.16	3,932.51	20.34	3.34	
污水处理	药剂	3,695.91	18.34	3,629.18	18.77	1.84	
污水处理	职工薪酬	2,038.55	10.11	1,912.27	9.89	6.60	
污水处理	其他成本	3,188.73	15.82	2,995.32	15.49	6.4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	/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九、合并范围的变更”部分。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注：江苏恒朗建设有限公司包含江苏恒朗建设有限公司、宿迁市正源建设有限公司。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5,158.2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4.9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108.8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1.1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B.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江苏恒朗建设有限公司	2,650.31	5.02
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宿迁供电分公司	2,611.35	4.95
3	山西禹门口引黄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314.11	4.38
4	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228.09	4.22
5	江苏森航建设有限公司	1,377.00	2.61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38,037,010.16	38,121,687.64	-0.22
管理费用	117,176,481.19	115,763,115.58	1.22
研发费用	3,257,900.79	3,147,895.80	3.49
财务费用	35,740,062.18	36,441,596.86	-1.93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257,900.7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257,900.7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2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0.5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3
本科	4
专科	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 岁及以上	0
---------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85,507.92	284,319,268.74	-2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81,081.33	-292,652,609.4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86,259.80	-56,087,057.93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0,793,685.11	3.44	126,128,280.00	3.39	3.70	
应收票据	5,511,638.59	0.15	9,082,922.11	0.24	-39.32	注 1
应收账款	326,454,547.53	8.59	334,206,854.71	9.00	-2.32	
其他应收款	70,803,542.04	1.86	6,537,085.51	0.18	983.11	注 2
存货	32,987,981.17	0.87	29,332,642.96	0.79	12.46	
合同资产	69,830,508.66	1.84	85,092,220.61	2.29	-17.94	
持有待售资产			32,151,221.76	0.87	-100.00	注 3
长期股权投资	67,969,579.25	1.79	37,816,017.92	1.02	79.74	注 4
固定资产	690,272,318.46	18.17	732,151,371.40	19.71	-5.72	
在建工程	37,785,330.51	0.99	5,904,416.17	0.16	539.95	注 5
无形资产	2,139,784,373.70	56.31	2,109,834,338.19	56.79	1.42	
短期借款	304,638,244.10	8.02	171,479,276.76	4.62	77.65	注 6
应付账款	225,681,999.87	5.94	267,527,684.55	7.20	-15.64	
合同负债	62,054,587.33	1.63	64,720,347.01	1.74	-4.12	
应交税费	41,771,190.28	1.10	27,560,003.11	0.74	51.56	注 7
持有待售负债			12,294,811.40	0.33	-100	注 3
长期借款	524,053,173.72	13.79	545,016,636.99	14.67	-3.85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系本年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注 2：主要系本年度持有待售的资产及负债出售，款项暂未收回所致；

注 3：主要系本年度持有待售的资产及负债出售所致；

注 4：主要系本年度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注 5：主要系本年度桐乡项目工业污水厂改造项目投入所致；

注 6：主要系本年度补充流动资金产生的借款增加所致；

注 7：主要系本年度水资源税尚未缴纳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1,889.81（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1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 1 月，公司注销控股子公司咸宁市联太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61%。

(2) 2025 年 3 月，公司通过全资孙公司咸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咸宁联合直饮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间接持有咸宁联合直饮水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出资额为 100 万人民币，主要从事直饮水试点及开拓相关业务。

(3)2025 年 3 月，公司出资设立 United Water Service Company（中文名称：联合水务沙特公司），注册资本 5 万沙特里亚尔，公司持股比例 10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出资额为 0 元，主要从事沙特阿拉伯市场开拓及运营等相关业务。

(4) 2025 年 4 月，公司出资设立荆州观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

持有荆州观南 100%股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出资额为 0 元，主要从事水环境治理相关业务。

(5) 2025 年 7 月，公司注销控股子公司山西联卓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

(6) 2025 年 10 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400 万元现金认购 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 新发行的 2,400 股 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投资完成后，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持有 e4E 公司的 A 系列+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合计占 e4E 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普通股+A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总额的 53.45%，本次增资后，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持有可转换优先股不能控制 e4E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未对其形成控制，e4E 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联合水务（国际投资）实际出资额为 5,616.46 万人民币。

(7) 2025 年 12 月，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343 万美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853 万美元，增资后公司仍持有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出资额为 5,616.46 万人民币。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2024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投资建设第二水厂五期工程项目。项目投资估算总额为人民币 21,91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投资建设第二水厂五期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经建设完成，该项目累计共投入资金 18,817.06 万元。

(2) 2024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全资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咸宁市王英水库供水二期工程配水管网扩建一期工程项目。项目投资估算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咸宁市王英水库供水二期工程配水管网扩建一期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尚在建设中，该项目累计共投入资金 4,521.09 万元。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理财产品	900,000.00				957,967,610.00	958,867,610.00		0.00
合计	900,000.00				957,967,610.00	958,867,610.00		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德中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上海翌昕衡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9,200 万元，德中山和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份额为 43.4783%。本报告期内，德中山和新增实缴出资人民币 8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德中山和累计实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15,700.00	54,291.56	28,102.09	12,950.04	2,328.88	1,677.25

宿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政工程	10,000.00	48,493.65	14,482.86	17,463.93	4,436.07	3,777.14
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	11,770.00	33,054.79	18,759.39	8,281.33	1,214.02	1,018.4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咸宁市联太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不重大
山西联卓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不重大
荆州观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不重大
United Water Service Company	设立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不重大
咸宁联合直饮水有限公司	设立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不重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水务行业竞争格局

水务行业涉及国计民生，行业竞争格局整体保持稳定。现阶段我国水务行业市场主体主要由国有水务企业、民营水务企业及少数国际水务企业构成，行业内形成了区域专营水务企业与跨区域运营水务企业双向竞争、互补共存的格局。其中，区域专营水务企业布局最为普遍，凭借特许经营权形成较强区域垄断属性，是水务行业平稳运行的主力军；部分综合实力突出的跨区域运营水务企业，依托并购重组、合资合作、参控股以及 BOT、PPP 等多元化模式，稳步推进全国乃至海外异地扩张，通过获取供水及污水处理业务特许经营权、拓展水务衍生业务，逐步成长为跨区域综合性水务龙头，综合竞争力优势显著。预计未来一段时期，水务行业竞争格局仍将维持行业集中度偏低、区域垄断与行业龙头并存的态势。

与此同时，随着市场化改革政策频频出台，水务行业市场化进程不断向纵深推进。2024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修订发布《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建设运营，强调民营企业通过直接投资或者独资、控股、参股等方式，积极参与生态保护、环境治理、水利等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领域的特许经营活动。水务行业市场参与主体日趋多元化，整体仍以国有企业主导，但民营和外资企业加速布局渗透，行业活力持续释放。大型国有企业凭借其资金、技术、资源等优势，在污水处理、供水服务等领域占据主导地位，民

营企业和外资企业通过技术创新、服务优化等手段，在细分市场中实现差异化竞争。

在中国水务行业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入的进程中，包括联合水务在内的一批优秀民营企业迅速崛起。联合水务凭借人才、管理、技术等优势占据一定国内市场份额，并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加速海外市场拓展步伐，成为行业发展中一支独树一帜的新兴力量，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2、水务行业发展趋势

（1）水价市场化改革深化，水务资产价值稳步提升

在国家水价市场化改革与公用事业价格治理机制完善的政策驱动下，水价调整进程全面提速，行业逐步建立“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定价体系，阶梯水价、非居民超定额累进加价机制加快落地，有效覆盖管网更新、水质提标、能耗与药剂成本上涨压力，从根本上改善水务企业盈利与现金流水平。伴随水价机制理顺与国家水网建设、老旧管网改造、漏损治理等重大工程推进，行业资产结构持续优化，运营效率与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水务资产质量进入系统性提升周期。政策规范与价格理顺双重利好因素共振，推动行业由规模扩张转向高质量运营，盈利稳定性、资产回报率与抗风险能力持续增强，为水务企业长期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统筹一体化发展，构建现代化水务治理新体系

厂网一体推动供水厂、污水厂与管网统一规划、建设和运维，强化系统协同，降低漏损和运行成本；城乡一体打破行政区划和城乡分割格局，推动水务资源统筹配置，实现同网同质同服务，提升农村供水和污水治理水平；供排一体则整合供水、排水、再生水等业务，构建全流程水循环管理体系，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和防洪排涝能力。一体化发展有助于形成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增强企业综合运营能力，提升城市水安全保障水平，是水务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3）数智赋能深度融合，智慧水务引领高质量发展

在数字中国建设与水务行业数智化转型的双重驱动下，数智技术与水务运营深度融合，智慧水务正从单点应用迈向全域协同，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技术引擎。通过打造统一的智慧水务平台，整合生产运行、管网监测、设备管理、能耗分析和经营管理等系统，实现数据集中、业务协同和实时决策支撑。在此基础上，利用大数据分析、物联网感知和智能算法开展漏损预警、能耗优化和精细化运维管理，有效降低漏损率、单位能耗和人工运维成本，提升资产利用效率和运行安全水平。同时，通过标准化、模块化的平台建设能力，实现系统集成与对外输出，推动智慧水务由内部管理工具向产品化、市场化服务升级，形成“数字赋能运营、平台支撑扩张”的可持续发展模式。

（4）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构筑水务行业长期增长动能

在“双碳”战略深入推进与生态文明建设持续加码的背景下，水务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全面提速，成为驱动行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核心方向。行业围绕节能降碳、资源循环、绿色运营加

速布局，通过工艺优化、高效节能设备应用、智能调度等手段，持续降低药耗、能耗与碳排放水平，推动水厂、泵站、管网全链条绿色化改造。污水资源化利用、污泥无害化处置、再生水回用、光伏+水务等循环经济模式加快落地，实现从“治污减排”向“低碳增效、资源再生”升级。绿色低碳转型不仅有效提升环保治理效能与运营效益，更助力企业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在政策引导、市场需求与社会责任的多重驱动下，水务行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增强，为长期稳健增长奠定坚实的绿色根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本着“为用户提供优质之水，为保护社会环境提供洁净的水处理服务”的服务理念，公司专注水务业务，充分发挥政府特许经营权、供排水一体化经营、水务领域完整产业链等多种优势，不断提升公司水务产业投资、建设、运营和技术服务等综合竞争能力。公司按照“轻重并举+科技赋能”的核心战略发展方针，在夯实国内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开拓南亚、东南亚、中东等国际市场；公司积极稳健实施项目投资、兼并收购重组等扩张战略，进一步做优做强供水及衍生业务、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等主营业务。公司将立足自身和投资者的资源优势，培育新的利润增长源，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为综合性、全方位的具有国内和国际影响力的优秀水务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作为“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迈向更高质量发展之关键之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作用，坚持规范运作与科学决策，主动研判市场经济形势，积极应对各类变化与挑战，带领全体员工深耕主业，全力谱写公司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努力创造良好经营业绩以回馈全体股东的信任与支持。

1、继续做优做强水务主业，提升水务资产利润率。在生产运营端深化精细化管理，深挖降本增效潜力；根据国家深化水价改革政策，抢抓调价窗口期，加快推进水价提价工作落地；加大技术创新与智慧水务建设，以科技赋能提升运营质量与服务水平；加强应收账款全流程管控，健全回款机制，压实责任推动高效回款；持续优化组织架构与人力资源配置，全面提升组织效能与人均效能；严守水质达标与生产安全底线，完善风险防控体系，保障企业稳健运营与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2、积极开拓布局高附加值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一方面，紧抓工业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加速释放的机遇，依托在运营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的经验与项目优势，为上

游企业提供定制化预处理服务和园区集中处理的综合治理方案，积极开拓技术含量高、高壁垒的工业污水处理业务，持续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另一方面，深化水务产业链上下游投资并购布局，重点挖掘石油化工、半导体芯片、海水淡化等高附加值工业水处理领域优质标的，以资本运作助力业务规模与核心竞争力同步提升。

3、稳步拓展海外市场，加快全球化战略布局，构建国内国际“一体两翼、协同发展”的新格局。一方面，公司将统筹调配资源，全力推动沙特相关水务项目签约落地，致力将其打造成为公司海外运营标杆项目。另一方面，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持续深耕南亚、东南亚及中东等重点区域市场，充分发挥现有海外项目的区域桥头堡作用，积极挖掘优质水务运营项目机会，推动公司业务布局实现从“神州行”到“全球通”的战略跨越。

4、坚持科技赋能、创新驱动，全面提升核心技术与数智化水平。公司将持续夯实研发创新体系，依托上海博瑞思科技平台，完善“一院四部”研发架构，聚焦水处理、资源化利用及水环境治理关键技术攻关，加快专利成果与工艺包、专用设备转化应用，强化自主知识产权体系建设，不断夯实技术壁垒。同时深化数智化转型，以数字基座为核心，打通智慧水务全链条数据应用，在智能巡检、智慧安防、精准加药、自动化清洗及水环境智慧运维等场景持续推广应用智能装备与 AI 技术，推进水厂少人化、无人化运营，实现节能降耗与安全管控双提升。通过技术创新与数智升级双轮驱动，进一步降本增效、优化服务、强化竞争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科技动能。

5、始终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稳步推进绿色低碳产业布局。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部署，以“减污、降碳、扩绿、增长”为工作导向，持续跟踪并研判绿色低碳、节能环保、高新技术等新兴领域发展机遇，积极在国内外探索引进先进适用技术与创新商业模式，提前谋划前瞻性产业布局。坚持以新质生产力赋能生态价值提升，推动绿色发展与经营增长深度融合，为实现全球碳中和目标持续贡献企业力量。

6、坚持科学市值管理理念，持续完善市值管理体系。公司将在严格遵守监管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前提下，积极构建多元化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路演、e 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全面、精准地向资本市场传递经营成果与发展战略，生动展现公司稳健经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核心价值，增进市场认知、提升投资者认同与持股信心。同时统筹推进市值管理各项工作，促进公司市值与内在价值协同提升，实现动态均衡良性发展。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质量控制风险

水务行业所提供的供水和污水处理服务关系国计民生。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将影响人们身体健康，污水处理后的再生水质量不达标将造成环境污染，或者对利用中水的生产过程造成不

利影响。联合水务非常重视自来水供水水质和污水处理排水水质的质量控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公司出水水质达到国家及地方监管标准，但公司仍可能因进水水质严重超标、处理设施故障、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或意外事件而面临出水水质不符合质量标准并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加强运营管理和质量控制，同时做好突发性事件应急预案，确保自来水供水水质和污水处理排水水质达到相应监管标准。

2、流动性及偿债风险

公司从事供水、污水处理业务，供水厂及供排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前期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建设周期长，项目建设期通常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投资回收期较长。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上市，目前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上市前主要的资金筹措方式为债务融资。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50.99%。如负债和资金管理不当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存在一定的流动性及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合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拓宽融资渠道，改善公司资本结构，优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进而降低公司流动性及偿债风险。

3、供水价格和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调整不及时的风险

我国供水价格原则上实行政府定价政策，价格主管部门主要依据《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城镇供水定价成本监审办法》，以定期成本监审核定的定价成本作为制定或者调整供水价格的基础，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方法进行制定并相应进行水价调整。对于污水处理服务，公司已运营的污水处理厂均为特许经营模式或接受政府方的委托运营，相关调价申请由政府相关部门审批同意。根据特许经营协议或委托运营协议，公司在成本上升或进行提标改造的情形下可以提出调价申请，但价格的调整申请需经过价格监审部门的成本监审并需要履行审批程序，价格调整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公司存在供水或污水处理价格难以及时随经营成本提高而进行相应调整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成本变动情况，并持续与政府相关部门做好沟通衔接，根据各项目所在地政策规定适时启动调价申报及完成调价工作。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建立起规范清晰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权责分明、科学高效的职责分工与制衡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依法取消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同步修订配套治理制度，持续完善法人治理运行机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具体情况如下：

1、制度建设情况

随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正式施行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法规体系的系统性更新，公司主动对标最新监管要求，紧扣自身发展战略与阶段特征，全面推进核心制度修订工作，切实筑牢合规经营与规范运作的制度根基。报告期内，在制度修订层面，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22 项核心治理制度开展全面修订，结合新法规要求与公司经营实际，细化决策流程、明确权责边界、补充合规条款，同时清理与现行监管政策不符的内容。在制度新建层面，精准补位制度空白，针对性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2 项制度。公司实现了公司制度体系与新法规的全面衔接，进一步完善了权责清晰、流程规范、监督有效的内部治理机制，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助力公司在合规前提下提升决策效率。

2、股东与股东会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2 次临时股东会，共审议 15 项议案。公司历次股东会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历次股东会均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在审议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实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通过规范股东会召集程序、优化表决机制，有效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充分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3、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要求通过股东会行使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超越股东会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决策的行为。

4、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具有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委会工作细则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 33 项；召开各专委会会议 8 次，审议议案 19 项；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审议议案 1 项。历次董事会及专委会会议均按照规定程序召开，审议程序及决议内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公司于报告期内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面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责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制度建设与实践创新，通过创新履职机制、丰富履职场景、强化履职保障，推动独立董事深度融入公司治理链条。2025 年度，公司依托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邀请独立董事走进公司为管理层、员工开展主题讲座，组织其参与项目调研，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外部咨询专家的作用，为公司在复杂外部环境中筑牢治理根基提供了决策支持。

5、信息披露

公司始终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规定，恪守“公开、公平、透明”的原则，全面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拓展信息披露的广度与深度。凭借扎实的工作成效，公司在 2024-2025 年度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斩获最高等级——A 级。在严格遵循规则完成法定披露的基础上，为提高信息披露的可读性、实用性，定期报告发布后，公司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官方宣传渠道同步推出“一图读懂”系列配套解读内容，以更直观易懂的呈现形式帮助投资者快速抓取报告核心信息。

公司致力于将 ESG 打造为传递企业综合价值的重要载体，重点构建上市公司的“第二张年报”。公司自上市以来便连续发布中英文 ESG 报告，系统展现公司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实践成果与绩效表现。报告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结合水务行业特点与公司实际情况，从环境管理、社会责任、公司治理三大维度，系统展现公司在水资源保护、节能降碳、污染治理、员工关怀、社区贡献、合规运营、风险管控等方面的具体实践与绩效数据，让投资者能够全面、清晰地了解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凭借优异的 ESG 表现，公司 2025 年蝉联 Wind ESG AA 评级，获中诚信绿金 A+评级、华证 ESG A 评级、商道融绿 A-评级，并成功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 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上榜“2025 年度 Wind 中国上市公司 ESG 最佳实践 100 强（中小市值）”，荣获“中国上市公司 ESG 百强”“2025 金骏马奖·ESG 可持续发展先锋企业”等多项权威奖项。

6、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不断丰富投资者沟通形式，与资本市场保持高频次、深层次的互动。报告期内，公司多次接待投资机构实地调研，主动邀请投资者走进企业、贴近业务，与公司高管开展深度对话。2025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指导下，联合水务携手东方财富举办“服务投资者 共享高质量‘我是股东’走进沪市上市公司”主题投资者交流活动。此外，公司还通过参加证券机构组织的策略会，举办路演、反路演活动，多渠道传递公司价值，有力地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互动与信任建立。

凭借在投资者关系管理领域的卓越实践成效，公司成功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年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优秀实践案例”，荣获“全景网投资者关系金奖（2024）·杰出 IR 团队”“证券之星 2025 年资本力量年度评选·卓越投关团队奖”“聚董秘·百佳 IRM 公司”等多项权威荣誉。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6.79%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俞伟景、晋琰夫妇。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为俞伟景与晋琰夫妇之子俞世晋，及公司直接、间接股东中，由俞伟景及俞世晋全资持股的上海衡申科技、上海辨思，及由上海辨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上海衡通、上海衡申及上海衡泰。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 Sanho Holdings Investment Limited、联合水务开曼、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上海衡申、上海衡泰、上海衡通合计控制公司 69.30%股份，控制公司 29,327.75 万股股份。俞伟景先生作为公司的创始人，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负责公司的战略决策和日常运营管理。

2、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生超越股东会授权范围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未发生侵占公司资产、资金的情况，亦未发生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3、董事长与总裁由实际控制人担任的合理性说明

（1）有利于公司战略决策与执行的高度统一：俞伟景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对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业务模式、技术路线及发展战略具有深刻理解和前瞻性判断，由其担任主要经营管

能够确保董事会战略决策与经理层执行落地的高度协同，提升决策效率和执行力。

(2) 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俞伟景先生自公司创立以来一直主导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带领公司从初创阶段发展成为一家优质的综合性水务公司，并成功在上交所主板上市，对公司的企业文化、运营管理、市场资源及管理团队具有不可替代的掌控力和影响力。在水务行业当前发展阶段，由实际控制人担任核心管理职务，有利于稳定核心团队、凝聚发展共识，抓住行业国内外发展机遇，促进公司实现长足发展。

(3) 符合公司治理规范要求：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含独立董事）、经营管理层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占比超过三分之一，能够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进行有效监督。在此治理框架下，董事长与总裁由实际控制人担任的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4、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具体举措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 资产独立

公司由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其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设施和配套设备，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依赖的情况。

(2) 人员独立

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的总裁、执行总裁、高级副总裁、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3)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规范的财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4) 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的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系统，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及业务运行能力，公司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对外签署合同。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俞伟景	董事长、总裁	男	63	2020年8月25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54.06	否
晋琰	董事	女	59	2020年8月25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	否
刘猛	董事	男	52	2020年8月25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84.76	否
	执行总裁			2024年5月20日	2026年8月23日						
陈樵	高级副总裁	男	55	2020年8月25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71.81	否
	董事			2020年8月25日	2025年10月31日						
	职工代表董事			2025年10月31日	2026年8月23日						
James Gerard Beeson	董事、高级副总裁	男	50	2020年8月25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78.27	否
俞世晋	董事	男	31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60.06	否
连平	独立董事	男	70	2020年12月26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	否
潘杰	独立董事	男	63	2020年12月26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10	否
江启发	独立董事	男	65	2020年12月26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10	否
罗斌	高级副总裁	男	50	2020年8月25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86.79	否
许行志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20年8月25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50.97	否
	副总裁			2024年5月20日	2026年8月23日						
陈国清	首席财务官	男	51	2020年8月25日	2026年8月23日	0	0	0	-	56.58	否
合计	/	/	/	/	/	0	0	0	/	563.30	/

注：

- 1、董事晋琰未在公司领薪；
- 2、公司独立董事潘杰、江启发独立董事薪酬为 10 万元/年，连平不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 3、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收到公司董事陈樵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陈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增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成员人数保持 9 人不变。为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职工代表民主讨论与表决，一致同意选举陈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陈樵先生与公司现任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其任期为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俞伟景	俞伟景先生，1963 年出生，澳大利亚国籍，硕士。1984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1984 年 9 月至 1987 年 2 月在上海交通大学南洋教育基金集团工作，之后在多家国际公司任职，先后任澳大利亚 JACH Limited 经理，澳大利亚小麦局亚太区域副经理，法国拉法基中国高级副总裁，在市场开拓、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和建设、大型企业运营管理等积累了丰富经验。在海外工作和生活期间，俞伟景先生还获得了墨尔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自 2004 年起，俞伟景先生投身环保水务领域，先后担任公司及其前身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2006 年起创办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并担任董事。
晋琰	晋琰女士，1967 年出生，澳大利亚国籍，硕士。2014 年 11 月至今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刘猛	刘猛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美国认证项目管理专业人士。1994 年 7 月至 2000 年 5 月任中国化学工程第七建设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助理、商务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合同主管；2002 年 6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路易斯 伯杰集团公司安徽淮河污染治理项目技术援助项目部项目副经理；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6 月担任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业务开发部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0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高级副总裁；2006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11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2015 年 6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水务董事；2020 年 8 月至 2024 年 5 月历任联合水务高级副总裁、常务副总裁；2024 年 5 月至今任联合水务执行总裁。
陈樵	陈樵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1992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先后担任国家电力部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四川二滩国际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土建工程师；2001 年 12 月至

	2003年6月任英国合乐集团（Halcrow Group Limited）世界银行安徽淮河流域污染治理项目技术援助组采购和施工管理咨询工程师；2003年6月至2006年9月历任担任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经理、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6年10月至2020年7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高级副总裁；2014年11月至2024年9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2018年8月至2020年7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8月至2025年10月任联合水务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联合水务高级副总裁；2025年10月至今任联合水务职工代表董事。
James Gerard Beeson	James Gerard Beeson 先生，1976年出生，英国国籍，本科。1997年9月至2000年9月任 KPMG 英国审计助理；2000年10月至2002年8月任 KPMG 英国经理助理；2002年9月至2003年6月任 KPMG 英国经理；2003年9月至2004年6月任北京语言文化大学教师；2004年7月至2006年2月任 Promax Consulting, Beijing 经理；2006年8月至2007年6月在 Indian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hmedabad 进修；2007年3月至2020年7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高级副总裁兼 CFO；2010年4月至今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2015年6月至2018年8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
俞世晋	俞世晋先生，1994年出生，澳大利亚国籍。2020年8月至今任上海衡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7月至2024年3月担任联合水务控股子公司联合德尔考特水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公司海外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4年9月至今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
连平	连平先生，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1982年至1984年任华东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教师；1987年至1998年任华东师范大学经济系、金融系主任；1998年至2019年任交通银行总行部门总经理、首席经济学家；2020年4月至2023年8月任植信投资研究院院长、首席经济学家；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2026年3月任广开首席产业研究院院长、首席经济学家。
潘杰	潘杰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1988年1月至1988年5月任职于上海交通大学机械工程系学生工作组；1988年5月至1992年12月任上海交通大学党办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1992年12月至1998年4月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培训中心副主任、主任；1998年4月至2003年2月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 MBA 办公室主任、培训中心主任、院长助理；2003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党委副书记；2007年12月至2009年1月任上海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培工委办公室主任；2009年1月至2012年10月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院长；2012年11月至2014年11月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党总支书记、副院长；2014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江启发	江启发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注册国际财务管理师。1980年至1987年任上海市油脂公司第二供应站财务；1988年至1989年任上海市油脂公司团委书记；1989年至1991年任上海市油脂公司第二供应站党支部副书记、副主任；1991年至1994年历任上海市油脂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1994年至2000年任上海市粮油贸易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8年任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财务处处长；2008年至2011年任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5年历任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南京分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2015年至2020年历任中储粮油脂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罗斌	罗斌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1996年6月至2008年6月任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7月至2018年5月任凯发水处理环保运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凯井水处理运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0年7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副总裁；2020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

许行志	许行志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2011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析师；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19 年 12 月进入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工作；2020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水务董事会秘书，2024 年 5 月至今任联合水务副总裁。
陈国清	陈国清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6 年起，先后担任娄底市交通运输总公司交通机械修配厂财务股长、上海高维化学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上海欧亚测量系统设备有限公司审计经理、上海维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上海新亚逸馥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财务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财务部副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财务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0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俞伟景	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2月	至今
俞伟景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	2006年2月	至今
俞伟景	Sanho Holding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03年4月	至今
俞伟景	上海衡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11月	至今
俞伟景	上海衡泰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11月	至今
俞伟景	上海衡通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11月	至今
俞伟景	上海辨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晋琰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刘猛	上海辨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8月	至今
陈樵	上海辨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至今
陈樵	上海辨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	至今
陈樵	上海衡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	至今
James Gerard Beeson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	2010年4月	至今
James Gerard Beeson	Suadela Limited	董事	2013年9月	至今
俞世晋	上海衡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8月	至今
俞世晋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	2024年9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俞伟景与晋琰夫妇为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United Water Corporation、Sanho Holding Investment Limited 的实际控制人。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连平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连平	广开首席产业研究院	院长、首席经济学家	2024年1月	2026年3月

江启发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 月	至今
罗斌	凯发新泉自来水（灌云）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3 月	2025 年 1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高级副总裁罗斌已于 2018 年 6 月起不再于凯发新泉自来水（灌云）有限公司任职，工商变更备案已于 2025 年 1 月办理完毕。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的报酬事项由公司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会设立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策和执行情况进行评审和监控。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审议，与会委员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与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相匹配，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公司根据薪酬相关制度和考核方案确定，并提交对应股东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表所列示。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63.30 万元（税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依据公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内未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递延支付安排，薪酬按约定周期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无止付追索情况。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樵	董事	离任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陈樵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注：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收到公司董事陈樵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陈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增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成员人数保持 9 人不变。为健

全公司治理机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职工代表民主讨论与表决，一致同意选举陈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陈樵先生与公司现任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其任期为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俞伟景	否	7	7	1	0	0	否	3
晋琰	否	7	7	6	0	0	否	3
刘猛	否	7	7	3	0	0	否	3
陈樵	否	7	7	2	0	0	否	3
James Gerard Beeson	否	7	7	2	0	0	否	3
俞世晋	否	7	7	4	0	0	否	3
连平	是	7	7	2	0	0	否	3
潘杰	是	7	7	1	0	0	否	3
江启发	是	7	7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江启发（主任委员）、潘杰、晋琰
提名委员会	潘杰（主任委员）、连平、俞世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连平（主任委员）、潘杰、俞伟景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俞伟景（主任委员）、连平、刘猛、陈樵、James Gerard Beeson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31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内审部门 2024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无
2025 年 4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2025 年 8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无
2025 年 10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6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无
2025 年 4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无
2025 年 10 月 9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7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18
销售人员	289
技术人员	109
财务人员	71
行政人员	111

管理人员	74
合计	1,27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6
大学本科	349
大学专科	397
高中及以下	480
合计	1,27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构建与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工作业绩贡献相挂钩的差异化薪酬管理体系，制定公平合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激励机制，优化员工福利保障体系，激发员工工作热情与敬业度。员工薪资主要包括基于岗位技能与工龄的基本月薪、保障员工社会福利的社会保险金与住房公积金、改善员工生活的各类补贴以及根据业绩达成情况考核评估决定的绩效奖金。

公司持续完善科学的绩效考核体系，设置“公司级”“部门级”“员工级”三级绩效目标体系，指标以 KPI 与 OKR 相结合的方式，涵盖业绩情况、事件行为、能力素质等表现，多层次、全方位考察员工表现，对员工的工作表现进行量化评估，为公司薪酬发放及员工的晋升、调岗、解聘等决策提供客观依据。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联合水务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着力培养契合公司战略布局、兼具专业技能与综合素养的优秀人才，充分发挥人才在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引领与支撑作用。2025 年度，公司持续完善员工培训体系，制定并积极落实培训计划。针对不同层级人才的需求，提供个性化培训机会，以此激发员工潜能，持续打造适应业务发展的人才队伍。针对一线生产员工，开展生产技术培训，通过自学、主题培训、小组课题研讨、定期考核等方式，提升员工技能水平；针对高潜人才，培训侧重管理基础与业务统筹，着力培养其管理思维、问题解决能力与跨部门协同意识，为公司储备后备管理力量；针对中高层管理人员，培训则聚焦战略执行、团队建设与组织领导力提升，通过系统化培训不断强化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效能，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管理支撑。

2025 年度，公司共开展培训 466 场，参训 5,997 人次，员工培训总学时达 32,423.62 小时。培训有效支撑了各业务条线人才队伍的建设与核心能力的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97,71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99.94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现金分红条件与比例、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等内容，进一步健全了公司常态化分红机制，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同时，公司注重利润分配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制定及执行情况如下：

1、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同时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以截至目前总股本 423,220,604 股测算，本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3,483,090.60 元（含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4,812,721.14 元（含税），公司 2024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78,295,811.74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2.22%。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已按照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制定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以截至目前总股本 423,220,604 股测算，本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4,644,120.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83.52%。本年度

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84,644,120.8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345,843.4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3.5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84,644,120.8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3.52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26,423,023.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26,423,023.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36,861,850.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65.4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345,843.4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92,340,514.39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持续监督优化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流程，加强内控合规管理。将防范风险作为工作重点，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并通过内控自评、内控审计、经营审计和专项审计对内控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查漏补缺，有效促进内部控制持续改进，防范潜在风险，保障公司合规、稳健运营。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执行有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本年度内控制度运行情况良好，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健全对子公司管理的内部控制机制，从组织架构优化、财务流程管控、人事体系规范、投资行为监管、审计监督强化等多个层面，全面推进对子公司的综合管理，确保子公司运营合规、风险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的具体要求，开展对子公司的管理与监督工作。具体而言，一是指导各子公司完善法人治理架构，健全现代企业管理制度，通过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实现对子公司治理层面的有效管控；二是结合各子公司的业务特性与管理实际，指导其建立并执行统一的财务、人事管理等制度；三是督促各子公司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购买与处置资产等重大事项上，严格执行事前报备制度；四是公司内部审计部门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开展专项监督检查，督促各子公司严格落实各项制度要求；五是持续加强公司与各子公司信息系统的建设，畅通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信息沟通渠道，为公司管理层科学制定发展决策提供有力支撑。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宁夏贺兰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annual-report-detail?enterId=bf36b743-462f-46e7-b822-a57ce28b75a0&year=2025
2	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annual-report-detail?enterId=90c6494a-acfc-4cd3-b292-b42e29c908f3&year=2025

3	瑞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西） http://qyhjxxyfpl.sthjt.jiangxi.gov.cn:15004/pilouxiangqing?id=bae978ba87404f4fb1773cb66dc81780
4	新绛县国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西） https://sthjt.shanxi.gov.cn/qyhjxxyfpl/#/DisclosureDetail/1902327536126427140/2025
5	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6	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西） https://sthjt.shanxi.gov.cn/qyhjxxyfpl/#/DisclosureDetail/1902327536097067027/2025
7	随州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da8dc14f-39c9-4eef-a2c0-9467f907e4e2&XH=1677750809743009244672&year=2024
8	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a125a836-fe5e-4e44-897b-61ab1da088ab&XH=1677749930328009244672&year=2024
9	荆州申联环境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815cb4cf-723b-49d5-96e5-ad7781c5eddc&XH=1682677500032029335552&year=2024
10	宿迁耿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江苏企业“环保脸谱”信息公开（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infoPublic/index.js
11	曲沃联合净水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西） https://sthjt.shanxi.gov.cn/qyhjxxyfpl/#/DisclosureDetail/1905525569932038145/2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22.81	
其中：资金（万元）	250.37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宿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共捐款 200 万元，用于设立上海交通大学“AI 未来基金”，助力教育事业发展。 2、公司子公司咸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向上海交通大

		<p>学联合水务奖学金捐赠 19.20 万元。</p> <p>3、公司在 2025 年“江苏慈善周”爱心捐赠宿迁专场网络募捐活动中，捐款 1.1673 万元。</p> <p>4、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公益投入合计约 30 万元。</p>
物资折款(万元)	72.44	<p>1、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通过全国助残日走访关爱残疾儿童家庭、走访慰问独居困难老人、助力高考保障高考期间供水等多种形式，捐献爱心物资。</p> <p>2、为广泛宣贯节水护水观念，强化节约水资源保护水生态的思想意识和行动自觉，公司及子公司积极开展系列活动点亮“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奏响爱水、护水、节水主旋律。</p> <p>3、为进一步引导全社会支持参与自然保护和生态修复，联合水务湖北区域各项目公司于“世界地球日”积极开展系列宣传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共同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p> <p>4、2025 年，公司再度成为宿迁马拉松官方支持单位，为选手们准备定制礼品现场发放，以实际行动为全民健康事业的蓬勃发展注入“水”动力，活动资费约 3 万元。</p> <p>5、2025 年 3 月 30 日，在 2025 荆州马拉松盛大开幕之际，荆州公司以“向绿而行共建美丽中国，创新驱动绘就生态新篇”为主题，携手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嘉宾，共同组建了 65 人的联合水务绿色跑团，汇聚了来自上海、宿迁、咸宁、随州、荆州等地的同事，将马拉松竞技与低碳环保理念深度融合。此次活动不仅是公司支持全民健身、践行健康生活的生动体现，更是以创新形式传播生态文明、展示企业绿色形象的重要公益实践。活动资费约 9.7 万元。</p> <p>6、秉持回馈社会的企业责任感支持宿迁文化事业发展，2025 年 10 月，公司赞助的第三届“欢乐‘艺’起来”宿迁市民文化艺术季圆满落下帷幕，公司诠释了企业与城市共生共荣、与文化同频共振的深厚情怀，活动资费约 2 万元。</p> <p>7、公司组织各项目公司员工参与无偿献血公益活动。</p>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3337	
其中：资金(万元)	1.3337	<p>1、公司下属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用于帮扶咸宁市温泉村，捐赠资金 1 万元。</p> <p>2、公司下属子公司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积极响应咸宁市咸安区横沟桥镇孙田村村民委员会的号召，向该村贫困大学生万梦捐赠助学金，捐赠资金 2000 元。</p> <p>3、公司下属子公司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资助桐乡市高桥实验学校(小学部)贫困学生，助学金 1000 元，文具用品 337 元。</p>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 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联合水务亚洲	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持有股份和自愿锁定承诺”	首发前	是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及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	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持有股份和自愿锁定承诺”	首发前	是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以及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俞世晋、上海衡申科技、上海辨思、上海衡通、上	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持有股份和自愿锁定承诺”	首发前	是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及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海衡申及上海衡泰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UW Holdings Limited、上海衡联	首发前	是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且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上海衡申、上海衡泰、上海衡通	首发前	是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刘猛、陈樵、James Gerard Beeson、罗斌、陈国清、许行志、曾真（离任）	首发前	是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监事陈少军（离任）、花晓萍（离	首发前	是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任)、王珏 (离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联合水务亚洲, 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 及一致行动人俞世晋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二、同业竞争”的相关内容。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俞世晋、直接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七、发行人关于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的相关内容。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及相关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二、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的相关内容。	首发前	是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六、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和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六、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和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六、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和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的相关内容。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条件相关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相关内容。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联合水务亚洲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联合水务亚洲，公司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示”之 “三、关于招股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	关于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的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相关内容。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	关于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的承诺：详见《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	首发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六、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情况”的相关内容。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七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建栋、冯林浩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钟建栋：两年 冯林浩：一年

注：2026 年 1 月 19 日，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钟建栋先生、毛晨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冯林浩先生接替毛晨先生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钟建栋先生、冯林浩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等相关审计工作。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费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原呼和浩特市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内蒙古托克托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	仲裁	托克托联合水务与呼和浩特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原呼和浩特市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内蒙古托克托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特许经营协议》争议仲裁案，托克托联合水务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主要仲裁请求为：（1）裁决托清管委会向托克托联合水务支付终止补偿金人民币 1.1 亿元；（2）裁决托清管委会向托克托联合水务赔偿资金占用损失 7,597,383.56 元；（3）裁决托清管委会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以上仲裁请求暂合计 117,597,383.56 元。	11,759.74	/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作出[2025]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3216 号《裁决书》，主要裁决如下：（1）呼和浩特市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向托克托联合水务分期支付上述共计人民币 7,000 万元；（2）本案仲裁费人民币 856,535 元，由呼和浩特市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承担 60%，由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承担 40%；（3）如呼和浩特市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未能按期支付上述任何一笔款项，则所有款项加速到期，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有权向人民法院就全部剩余未付款项申请强制执行。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呼和浩特市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依据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作出的 [2025] 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3216 号《裁决书》裁决结果执行中。

注：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克托联合水务”）与呼和浩特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原呼和浩特托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内蒙古托克托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特许经营协议》争议仲裁案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武汉市吸碳建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负碳砖	参照市场独立供货商或服务商的现行市价，结合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及物流能力，按一般商业条款公平确定。	5.3675 (含税)	1,073,500 (含税)	100	电汇	/	不适用
合计				/	/	1,073,500	100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俞伟景先生担任 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以下简称“e4E 公司”）董事，武汉市吸碳建材有限公司系 e4E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宿迁联合市政向武汉市吸碳建材有限公司采购负碳砖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范围之内，已提交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本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水务国际投资、上海翌昕衡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 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 共同签署《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购买协议》，e4E 公司新发行 3,200 股 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其中，联合水务国际投资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400 万元（折算为等价美元）现金认购 2,400 股 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翌昕衡申创投以现金人民币 800 万元（折算为等价美元）认购 800 股 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本次增资完成后，联合水务国际投资将持有 e4E 公司全部已发行 A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的 100%，持有 e4E 公司全部已发行 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的 75%，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持有 e4E 公司的 A 系列+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合计占 e4E 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普通股+A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总额的 53.45%。</p> <p>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俞伟景先生担任 e4E 公司董事，本次联合水务国际投资对参股公司 e4E 增资构成关联交易。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p>	<p>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p>

<p>德中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本次另一增资方翌昕衡申创投的有限合伙人，占合伙企业份额 48.19%，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许行志先生任翌昕衡申创投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联合水务国际投资与翌昕衡申创投共同向 e4E 增资事项，属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7,08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6,270.4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6,270.4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3.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5,439.2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5,675.1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1,114.4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	-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金财富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	2025-12-30	2026-01-27	证券	否		2,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2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12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联合水务(亚洲) 有限公司	0	282,680,929	66.79	282,680,929	无	0	境外 法人
UW Holdings Limited	-20,163,506	25,329,589	5.98	0	无	0	境外 法人
上海衡联辨和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21,775,415	5.15	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上海衡申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8,440,712	1.99	8,440,712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UBS AG	+1,658,935	1,742,329	0.41	0	无	0	境外 法人
上海衡泰辨思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603,583	0.38	1,603,583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金鹰基金——广 发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金鹰优 选 152 号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	-	1,243,000	0.29	0	无	0	其他
袁东红	-	880,000	0.21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517,000	601,464	0.14	0	无	0	其他
南京盛泉恒元投 资有限公司—— 盛泉恒元量化套 利专项 48 号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	600,000	0.1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UW Holdings Limited		25,329,589	人民币 普通股	25,329,589			
上海衡联辨和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75,415	人民币 普通股	21,775,415			
UBS AG		1,742,329	人民币 普通股	1,742,329			

金鹰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鹰优选 15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3,000
袁东红	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1,464	人民币普通股	601,464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量化套利专项 4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夏亿纯	590,1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9,965	人民币普通股	509,965
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康曼德 23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联合水务亚洲是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控制的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衡申、上海衡泰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无限售条件股东袁东红全部持股 880,000 股为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无限售条件股东夏亿纯全部持股 590,100 股为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2、无限售条件股东“金鹰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鹰优选 15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袁东红”未在公司 2024 年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公司未知其期初持股情况。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	282,680,929	2026 年 3 月 27 日	-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上海衡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40,712	2026 年 3 月 27 日	-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上海衡泰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3,583	2026年3月27日	-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上海衡通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2,303	2026年3月27日	-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联合水务亚洲是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控制的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衡申、上海衡泰、上海衡通为实际控制人俞伟景、晋琰夫妇的一致行动人。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伟景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29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控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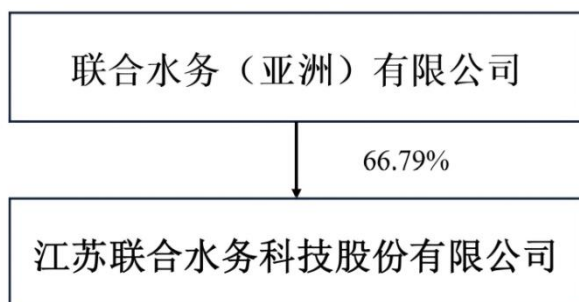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俞伟景、晋琰
国籍	澳大利亚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俞伟景、晋琰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俞伟景为公司董事长、总裁，晋琰为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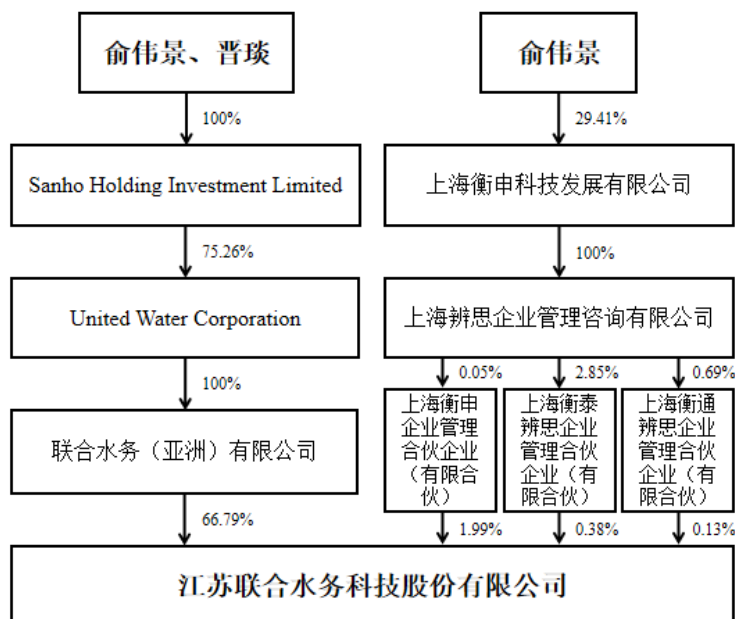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俞伟景、晋琰夫妇。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为俞伟景与晋琰夫妇之子俞世晋，及公司直接、间接股东中，由俞伟景及俞世晋全资持股的上海衡申科技、上海辨思，及由上海辨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上海衡通、上海衡申及上海衡泰。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 Sanho Holdings Investment Limited、联合水务开曼、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上海衡申、上海衡泰、上海衡通合计控制公司 29,327.75 万股股份。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信会师报字[2026]第 ZF10659 号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水务）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联合水务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联合水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1、收入确认	
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供水业务收入、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和工程业务收入，相关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10,293.70 万元。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	我们在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含以下程序： （1）了解与评价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与执行； （2）区别不同的销售类型，结合具体业务的实际情况，检查相关合同的约定，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分析性复核，了解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3）执行函证程序：对于报告期各期销售金额及期末尚未回款金额向主要客户进行函证确认； （4）对不同类型收入选取样本进行测试：供水业务收入抽样检查合同、抄表单以及回款记录等；污水处理业务收入抽样检查合同、抄

<p>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表单以及回款记录等；工程业务收入抽样检查项目合同、材料出库记录、工程进度确认单据及回款记录等；</p> <p>(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抄表单、材料出库记录、工程进度确认单据等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2、无形资产之特许经营权的确认</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八）无形资产之特许经营权净值为 199,520.5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2.51%。公司特许经营权包括供水及污水处理行业特许专营权利，是公司的核心资产，是其开展主要经营活动的依托。基于无形资产之特许经营权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我们将特许经营权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在审计与无形资产之特许经营权确认相关的会计处理时，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p> <p>(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特许经营权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查阅特许经营协议，确认无形资产的存在；</p> <p>(3)检查特许经营权的使用寿命是否与特许经营协议约定期限一致。对特许经营权的摊销方法及摊销期限进行复核，并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对特许经营权的累计摊销金额进行重新测算；</p> <p>(4)检查报告期各期特许经营权的账面增减变动记录等原始凭证，分析其后续支出是否合理；</p> <p>(5)对于处于建设期内，尚未开始运营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抽取样本实施实地检查程序，检查工程进度情况；对账面增减变动记录等原始凭证进行抽样测试，以确认工程入账金额的准确性和完整性；</p> <p>(6)逐项检查特许经营权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作出相应记录；</p> <p>(7)检查无形资产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四）其他信息

联合水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联合水务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联合水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联合水务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联合水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联合水务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联合水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钟建栋

（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林浩

中国·上海 2026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0,793,685.11	126,128,28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511,638.59	9,082,922.11
应收账款	七、5	326,454,547.53	334,206,854.71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382,062.75	3,600,000.00
预付款项	七、8	8,946,194.06	9,576,568.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70,803,542.04	6,537,085.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2,987,981.17	29,332,642.9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69,830,508.66	85,092,220.61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32,151,221.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5,747,459.63	7,901,062.3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5,123,946.53	50,958,893.73
流动资产合计		700,581,566.07	695,467,752.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6,228,920.4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7,969,579.25	37,816,017.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690,272,318.46	732,151,371.40
在建工程	七、22	37,785,330.51	5,904,416.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8,005,129.85	25,820,618.99
无形资产	七、26	2,139,784,373.70	2,109,834,338.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1,703,399.37	13,558,724.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7,579,042.29	46,282,19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76,204,004.28	42,172,105.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9,303,177.71	3,019,768,707.03
资产总计		3,799,884,743.78	3,715,236,45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04,638,244.10	171,479,276.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05,115.30	320,276.80
应付账款	七、36	225,681,999.87	267,527,684.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62,054,587.33	64,720,347.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5,738,582.13	16,049,099.64
应交税费	七、40	41,771,190.28	27,560,003.11
其他应付款	七、41	28,953,868.38	30,740,175.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七、42		12,294,811.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62,834,960.21	150,800,040.9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5,738,813.30	19,044,190.87
流动负债合计		857,917,360.90	760,535,906.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24,053,173.72	545,016,636.9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9,646,563.20	17,848,379.04
长期应付款	七、48	2,401,466.20	2,401,466.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215,351,717.33	202,390,242.14
递延收益	七、51	165,787,506.98	180,086,071.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44,984,233.67	43,884,128.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17,588,722.21	136,461,663.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9,813,383.31	1,128,088,587.77
负债合计		1,937,730,744.21	1,888,624,494.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23,220,604.00	423,220,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90,222,978.13	490,222,978.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851,648.40	-5,731,398.54
专项储备	七、58	7,469,414.27	7,660,136.88
盈余公积	七、59	69,055,141.81	59,717,742.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829,789,548.05	801,264,194.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1,906,037.86	1,776,354,257.45
少数股东权益		50,247,961.71	50,257,707.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62,153,999.57	1,826,611,96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99,884,743.78	3,715,236,459.21

公司负责人：俞伟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姝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627,003.42	8,659,985.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5,452,036.14	18,026,849.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9,182.69	429,280.8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13,516.79	486,745.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40,400.40	4,514,389.5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0,696.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16,418.87	5,146,982.11
流动资产合计		49,569,254.54	37,264,232.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66,418,341.76	834,418,341.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802,032.89	153,167,002.67
在建工程		2,734,449.33	1,500,474.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07,224.47	2,271,334.59
无形资产		1,064,506,014.36	1,012,926,083.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9,997.01	2,034,826.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7,928,059.82	2,006,358,063.59
资产总计		2,127,497,314.36	2,043,622,296.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377,336.98	77,960,632.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014,868.54	76,027,108.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984,918.39	6,117,797.91
应付职工薪酬		3,310,678.72	3,331,277.57
应交税费		9,049,030.57	5,941,363.46
其他应付款		38,385,812.67	30,481,729.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313,005.35	59,324,259.41
其他流动负债		377,526.27	340,464.74
流动负债合计		298,813,177.49	259,524,633.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4,710,000.00	209,7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4,713.54	1,247,502.43
长期应付款		2,401,466.20	2,401,466.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7,676,704.83	68,476,538.63
递延收益		128,524,419.57	137,445,992.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39,814.23	21,790,046.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5,807,118.37	441,111,546.24
负债合计		754,620,295.86	700,636,179.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3,220,604.00	423,220,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8,260,758.30	488,260,758.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055,141.81	59,717,742.59
未分配利润		392,340,514.39	371,787,01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2,877,018.50	1,342,986,116.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2,127,497,314.36	2,043,622,296.31

公司负责人：俞伟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姝云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02,937,040.37	1,140,402,852.7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102,937,040.37	1,140,402,852.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8,294,359.89	982,688,517.5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46,971,718.28	776,521,572.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7,111,187.29	12,692,648.91
销售费用	七、63	38,037,010.16	38,121,687.64
管理费用	七、64	117,176,481.19	115,763,115.58
研发费用	七、65	3,257,900.79	3,147,895.80
财务费用	七、66	35,740,062.18	36,441,596.86
其中：利息费用		40,172,065.95	41,342,288.31
利息收入		6,304,801.91	6,060,779.80
加：其他收益		18,833,869.02	52,600,332.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1,259,443.68	-1,294,896.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982,718.92	-4,308,676.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2,071,567.44	-14,374,149.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030,638.60	-3,599,790.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1,021,209.69	-64,210.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136,109.47	190,981,619.8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566,605.34	29,423,367.9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660,825.92	11,230,239.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041,888.89	209,174,748.51
减：所得税费用		31,179,717.85	53,666,853.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62,171.04	155,507,895.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061,244.65	116,993,623.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00,926.39	38,514,272.0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45,843.48	149,926,081.2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16,327.56	5,581,813.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88,288.59	-3,238,207.6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0,249.86	-1,590,385.8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0,249.86	-1,590,385.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280.25	124,694.0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56,530.11	-1,715,079.9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68,038.73	-1,647,821.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573,882.45	152,269,687.5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225,593.62	148,335,695.4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8,288.83	3,933,992.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95	0.35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95	0.35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俞伟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姝云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03,519,524.57	346,431,372.07
减：营业成本		217,106,482.77	259,189,209.43
税金及附加		23,196,640.40	3,778,396.43
销售费用		19,129,989.56	18,797,899.00
管理费用		29,170,577.19	29,530,604.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279,141.76	15,978,937.94
其中：利息费用		12,604,925.36	15,944,618.31
利息收入		218,170.17	506,286.67
加：其他收益		9,761,012.97	9,220,589.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81,748,735.04	100,057,304.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026.55	-1,000,506.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47.17	5,141.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7.63	4,534.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899,889.55	127,443,388.21
加：营业外收入		2,672,665.95	2,942,272.57
减：营业外支出		345,413.26	615,487.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227,142.24	129,770,173.75
减：所得税费用		1,853,150.09	7,236,348.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73,992.15	122,533,824.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73,992.15	122,533,824.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373,992.15	122,533,824.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公司负责人：俞伟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姝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9,602,254.20	948,381,772.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4,601.40	471,557.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74,600,550.39	275,473,15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5,367,405.99	1,224,326,48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741,429.41	405,685,243.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651,614.76	171,245,591.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216,423.25	108,624,45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10,172,430.65	254,451,91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781,898.07	940,007,21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85,507.92	284,319,268.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9,670,885.24	871,792,938.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6,310.47	1,109,007.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847,195.71	872,901,946.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920,667.04	264,720,78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6,907,610.00	900,833,767.9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828,277.04	1,165,554,555.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81,081.33	-292,652,60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353.5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353.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6,267,536.66	356,909,878.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9,800,334.93	13,257,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067,871.59	370,235,632.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2,932,083.79	285,193,474.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267,977.67	111,721,451.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58,034.61	1,989,364.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2,181,550.33	29,407,764.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381,611.79	426,322,689.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86,259.80	-56,087,057.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2,979.70	-252,405.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57,706.69	-64,672,803.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60,219.22	146,433,023.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17,925.91	81,760,219.22

公司负责人：俞伟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姝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327,682.20	230,015,367.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64,224.84	125,527,11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191,907.04	355,542,48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44,703.02	60,683,829.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14,267.57	39,523,18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87,930.69	25,509,592.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297,617.20	142,706,49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144,518.48	268,423,10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47,388.56	87,119,371.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882,790.47	231,986,577.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522,064.28	101,891,82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23.68	38,560.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29,828.64	41,269,017.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037,707.07	375,185,983.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923,173.83	105,900,557.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6,516,119.71	308,388,387.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839,293.54	414,288,945.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01,586.47	-39,102,961.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8,100,000.00	140,139,926.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100,000.00	140,139,926.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6,804,319.02	160,976,818.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551,580.32	90,782,434.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8,936.43	1,309,616.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374,835.77	253,068,87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4,835.77	-112,928,943.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3,808.20	73,356,342.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14,774.52	8,443,808.20

公司负责人：俞伟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姝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3,220,604.00				490,222,978.13		-5,731,398.54	7,660,136.88	59,717,742.59		801,264,194.39		1,776,354,257.45	50,257,707.49	1,826,611,96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220,604.00				490,222,978.13		-5,731,398.54	7,660,136.88	59,717,742.59		801,264,194.39		1,776,354,257.45	50,257,707.49	1,826,611,964.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0,249.86	-190,722.61	9,337,399.22		28,525,353.66		35,551,780.41	-9,745.78	35,542,034.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0,249.86				101,345,843.48		99,225,593.62	1,348,288.83	100,573,882.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337,399.22		-72,820,489.82		-63,483,090.60	-1,358,034.61	-64,841,125.21
1. 提取盈余公积									9,337,399.22		-9,337,399.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483,090.60		-63,483,090.60	-1,358,034.61	-64,841,125.2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90,722.61					-190,722.61		-190,722.61	
1. 本期提取							1,066,682.24					1,066,682.24		1,066,682.24	
2. 本期使用							1,257,404.85					1,257,404.85		1,257,404.8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3,220,604.00				490,222,978.13		-7,851,648.40	7,469,414.27	69,055,141.81		829,789,548.05		1,811,906,037.86	50,247,961.71	1,862,153,999.57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3,220,604.00				490,222,978.13		-4,141,012.72	7,431,566.80	47,464,360.11		741,887,307.38		1,706,085,803.70	49,024,726.33	1,755,110,530.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220,604.00				490,222,978.13		-4,141,012.72	7,431,566.80	47,464,360.11		741,887,307.38		1,706,085,803.70	49,024,726.33	1,755,110,530.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0,385.82	228,570.08	12,253,382.48		59,376,887.01		70,268,453.75	1,232,981.16	71,501,434.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0,385.82				149,926,081.23		148,335,695.41	3,933,992.11	152,269,687.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353.51	68,353.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8,353.51	68,353.5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253,382.48		-90,549,194.22		-78,295,811.74	-1,989,364.46	-80,285,176.20
1.提取盈余公积									12,253,382.48		-12,253,382.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295,811.74		-78,295,811.74	-1,989,364.46	-80,285,176.2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28,570.08					228,570.08			228,570.08
1. 本期提取						2,864,839.64					2,864,839.64			2,864,839.64
2. 本期使用						2,636,269.56					2,636,269.56			2,636,269.56
(六) 其他													-780,000.00	-78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3,220,604.00				490,222,978.13	-5,731,398.54	7,660,136.88	59,717,742.59		801,264,194.39		1,776,354,257.45	50,257,707.49	1,826,611,964.94

公司负责人：俞伟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姝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3,220,604.00				488,260,758.30				59,717,742.59	371,787,012.06	1,342,986,11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220,604.00				488,260,758.30				59,717,742.59	371,787,012.06	1,342,986,116.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37,399.22	20,553,502.33	29,890,901.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373,992.15	93,373,992.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337,399.22	-72,820,489.82	-63,483,09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37,399.22	-9,337,399.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483,090.60	-63,483,090.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3,220,604.00				488,260,758.30				69,055,141.81	392,340,514.39	1,372,877,018.50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3,220,604.00				488,260,758.30				47,464,360.11	339,802,381.47	1,298,748,10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220,604.00				488,260,758.30				47,464,360.11	339,802,381.47	1,298,748,103.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53,382.48	31,984,630.59	44,238,013.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533,824.81	122,533,824.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253,382.48	-90,549,194.22	-78,295,811.74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53,382.48	-12,253,382.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295,811.74	-78,295,811.7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3,220,604.00				488,260,758.30				59,717,742.59	371,787,012.06	1,342,986,116.95

公司负责人：俞伟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姝云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 United Water(Asia) Limited、UW Holdings Limited、上海衡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衡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衡泰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衡通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衡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 42,322.06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妥变更登记，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300142313619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23,220,604 股，注册资本为 423,220,604.00 元。

公司注册地址：宿迁市幸福北路 128 号。

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供水业务、污水处理业务、市政工程业务与水环境治理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 United Water(Asia) Limited，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俞伟景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四）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 United Delcot Water Ltd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相应的货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单项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项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	单项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5%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之一超过集团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 15%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重要的承诺事项	抵押、质押、保证等担保事项
重要的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事项、对净利润影响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

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② 处置子公司

i.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ii.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①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①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无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

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

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含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含列报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长期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 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 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预期 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20
3-4 年（含 4 年）	50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
- ②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中的“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

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00	31.67-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23.75-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管网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9.50-3.1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	--------------

房屋及建筑物	已实质上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设备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可以正常使用
管网	竣工验收完成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i.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中，公司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提供建造服务形成的无形资产，该部分建造服务公司采用成本加成法确定建造服务收入，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ii.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特许经营权（注）	特许经营期限	直线法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3-10 年	直线法	预计受益期限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公司主要采用 BOT（建造—运营—移交）、TOT（转让-运营-移交）的方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部门。公司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故将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该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按照合同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详见本附注“五、31 预计负债”。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③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②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③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i.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ii.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iii.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iv.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v.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平均年限法	按照受益期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平均年限法	按照受益期
地下水源替代工程项目支出	平均年限法	按照受益期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

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 BOT（TOT）项目按照合同规定，有义务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者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针对该项义务，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和项目设施的具体情况，将预计很可能发生的经济利益流出并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

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②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供水业务收入、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和工程业务收入等，具体的确认原则如下：

i. 供水业务收入：供水业务收入根据水表所记录的用户用水量以及政府有权部门核定的自来水单价确定收入。

ii. 污水处理业务收入：根据与被服务方签署的协议约定，主要以与被服务方共同确认的处理量及协议单价按期计算确认收入。

iii.工程业务收入：公司工程业务系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资产负债表日的履约进度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成本的比例确定。

iv.特许经营权项目建造收入，公司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提供建造服务，参考公司类似业务毛利率和提供类似建造服务的市场毛利率，根据履约进度按成本加成法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储备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根据财政部 2009 年 6 月 11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企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以及具有类似性质的各项费用，应当在所有者权益中“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安全生产费用在计提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并相应增加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应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

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7.5%、25%、20%、16.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宿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咸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三门峡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新绛县晋华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瑞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宿迁耿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新绛县国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鸿影衡源实业有限公司	25
曲沃联合净水有限公司、宿迁市民信水质检测有限公司、深圳联合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咸宁市香泉水质检测有限公司、新密市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平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南靖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上海德中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咸宁联合直饮水有限公司、荆州观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United Water Service Company	20
宁夏贺兰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随州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15
United Delcot Water Limited	27.5
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 年版）（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规定，子公司宿迁耿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宁夏贺兰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子公司宿迁耿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再生水供应业务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②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7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公司及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③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规定，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子公司随州联合水务有限公司、瑞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收入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 号）等规定，公司及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由政府部门核准的水利相关项目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改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23 号）规定，报告期内，子公司宁夏贺兰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③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

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宿迁市民信水质检测有限公司、咸宁联合直饮水有限公司、咸宁市香泉水质检测有限公司、曲沃联合净水有限公司、新密市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联合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平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南靖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上海德申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荆州观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并执行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④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子公司随州联合水务有限公司符合并执行该所得税优惠政策。

（3）其他税种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的规定，对于子公司宿迁市民信水质检测有限公司、咸宁联合直饮水有限公司、咸宁市香泉水质检测有限公司、曲沃联合净水有限公司、新密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联合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南靖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平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上海德申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荆州观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按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9,356.43	156,741.90
银行存款	85,843,695.93	81,603,477.32
其他货币资金	44,880,632.75	44,368,060.78
合计	130,793,685.11	126,128,280.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5,046,216.16	22,736,605.71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5,115.30	320,276.81
信用证保证金	1,841,032.21	

质押的定期存单		
保函/履约保证金	21,271,260.16	24,241,949.04
ETC 保证金	1,000.00	5,500.00
还款专户余额	13,257,351.53	19,800,334.93
合计	36,875,759.20	44,368,060.7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0,000.00	/
其中：			
理财产品投资		900,0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9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21,638.59	9,082,922.11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	
小计	5,521,638.59	9,082,922.11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0,000.00	
合计	5,511,638.59	9,082,922.1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68,654.35
合计		3,768,654.3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21,638.59	100.00	10,000.00	0.18	5,511,638.59	9,082,922.11	100.00			9,082,922.1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321,638.59	96.38			5,321,638.59	9,082,922.11	100.00			9,082,922.11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	3.62	10,000.00	5.00	190,000.00					
合计	5,521,638.59	/	10,000.00	/	5,511,638.59	9,082,922.11	/		/	9,082,922.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	10,000.00	5.00
合计	200,000.00	10,00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2,624,286.45	216,617,352.18
其中：1年以内分项		
	212,624,286.45	216,617,352.18
1至2年	56,450,871.95	98,327,401.25
2至3年	69,798,609.09	32,172,306.05
3至4年	28,921,744.80	24,606,819.36
4至5年	18,671,768.97	9,422,272.48

5 年以上	19,027,799.53	13,591,635.87
小计	405,495,080.79	394,737,787.19
减：坏账准备	79,040,533.26	60,530,932.48
合计	326,454,547.53	334,206,854.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686,559.48	3.87	8,053,514.62	51.34	7,633,044.8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9,808,521.31	96.13	70,987,018.64	18.21	318,821,502.67	394,737,787.19	100.00	60,530,932.48	15.33	334,206,854.71
其中：										
账龄组合	389,808,521.31	96.13	70,987,018.64	18.21	318,821,502.67	394,737,787.19	100.00	60,530,932.48	15.33	334,206,854.71
合计	405,495,080.79	/	79,040,533.26	/	326,454,547.53	394,737,787.19	/	60,530,932.48	/	334,206,854.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达一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20,469.75	420,469.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密清澈水务有限公司	15,266,089.73	7,633,044.87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15,686,559.48	8,053,514.62	51.3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2,624,285.85	10,631,214.29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56,030,402.80	5,603,040.28	10
2 至 3 年 (含 3 年)	69,798,609.09	13,959,721.82	20
3 至 4 年 (含 4 年)	13,655,655.07	6,827,827.54	50
4 至 5 年 (含 5 年)	18,671,768.97	14,937,415.18	80
5 年以上	19,027,799.53	19,027,799.53	100
合计	389,808,521.31	70,987,018.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 动	
单项计提		8,053,514.62				8,053,514.62
账龄组合	60,530,932.48	11,167,814.64		711,728.46		70,987,018.64
合计	60,530,932.48	19,221,329.25		711,728.46		79,040,533.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11,728.4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贺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1,663,202.26		41,663,202.26	8.54	11,250,780.63
新绛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1,594,136.27		21,594,136.27	4.43	3,177,925.43
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035,322.77	8,160,594.35	21,195,917.12	4.34	1,310,409.37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21,051,264.79		21,051,264.79	4.31	4,084,089.64
上海自来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752,866.96	5,584,845.61	16,337,712.57	3.35	1,158,761.60
合计	108,096,793.05	13,745,439.96	121,842,233.01	24.97	20,981,966.6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与合同相关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0,804,775.49	12,387,209.31	68,417,566.18	91,599,819.36	8,362,675.53	83,237,143.83
质保金	1,682,963.43	270,020.95	1,412,942.48	2,225,588.48	370,511.70	1,855,076.78
合计	82,487,738.92	12,657,230.26	69,830,508.66	93,825,407.84	8,733,187.23	85,092,220.6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487,738.92	100.00	12,657,230.26	15.34	69,830,508.66	93,825,407.84	100.00	8,733,187.23	9.31	85,092,220.61
其中：										
账龄组合	82,487,738.92	100.00	12,657,230.26	15.34	69,830,508.66	93,825,407.84	100.00	8,733,187.23	9.31	85,092,220.61
合计	82,487,738.92	/	12,657,230.26	/	69,830,508.66	93,825,407.84	/	8,733,187.23	/	85,092,220.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405,196.65	1,870,259.89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3,181,863.93	2,318,186.33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3,364,083.30	2,672,816.66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4,682,400.03	2,341,200.02	5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1,997,138.23	1,597,710.58	80.00
5 年以上	1,857,056.78	1,857,056.78	100.00
合计	82,487,738.92	12,657,230.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与合同相关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362,675.53	4,024,533.78				12,387,209.31	
质保金	370,511.70		100,490.75			270,020.95	
合计	8,733,187.23	4,024,533.78	100,490.75			12,657,230.2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82,062.75	3,600,000.00
合计	4,382,062.75	3,6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91,005.33	
合计	4,391,005.3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41,194.06	77.59	9,530,921.26	99.53
1 至 2 年	2,005,000.00	22.41	40,436.01	0.42
2 至 3 年			5,211.22	0.05
3 年以上				
合计	8,946,194.06	100.00	9,576,568.4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鑫慧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2.36
Energypac Power Generation Ltd.	671,359.35	7.50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荆州供电公司	605,345.24	6.77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95,000.00	6.65
上海秉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62,800.00	6.29
合计	4,434,504.59	49.5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803,542.04	6,537,085.51
合计	70,803,542.04	6,537,085.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2,592,914.60	4,362,775.84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72,592,914.60	4,362,775.84
1至2年	1,404,538.12	649,018.95
2至3年	93,947.98	1,881,656.41
3至4年	990,447.92	544,189.94
4至5年	29,032.60	154,556.60
5年以上	405,892.34	402,429.70
小计	75,516,773.56	7,994,627.44
减: 坏账准备	4,713,231.52	1,457,541.93

合计	70,803,542.04	6,537,085.51
----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资产回购款	70,000,000.00	
暂付、垫付款	2,865,794.89	3,551,618.52
保证金	2,422,241.14	3,079,856.26
其他	228,737.53	1,363,152.66
合计	75,516,773.56	7,994,627.4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93,091.53	164,450.40	0.00	1,457,541.9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02,703.43			4,402,703.43
本期转回	989,433.50	156,531.11		1,145,964.6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049.23			1,049.23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705,312.23	7,919.29		4,713,231.5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457,541.93	4,402,703.43	1,145,964.61		1,049.23	4,713,231.52

合计	1,457,541.93	4,402,703.43	1,145,964.61		1,049.23	4,713,231.52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呼和浩特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70,000,000.00	92.69	项目资产回购款	1年以内	3,500,000.00
上海华天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901,249.38	1.19	保证金	1-2年	90,124.94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629,476.88	0.83	暂付、垫付款	3-4年	314,738.44
淮安自来水有限公司	500,000.00	0.66	保证金	1年以内	25,000.00
嘉兴新嘉爱斯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0	0.53	保证金	1年以内	20,000.00
合计	72,430,726.26	95.90	/	/	3,949,863.3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448,529.28		29,448,529.28	25,941,315.33		25,941,315.33
周转材料	3,539,451.89		3,539,451.89	3,391,327.63		3,391,327.63
合计	32,987,981.17		32,987,981.17	29,332,642.96		29,332,642.9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684,591.4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5,747,459.63	6,216,470.83
合计	5,747,459.63	7,901,062.3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36,563,799.38	35,901,528.6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8,402.24	2,117,528.36
待收销项税	6,345,738.49	7,581,282.58
预缴税金及附加	66,006.42	218,554.18
理财产品	2,000,000.00	5,140,000.00
合计	45,123,946.53	50,958,893.7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工程款				8,330,012.55	416,500.63	7,913,511.9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430,508.56		430,508.56	5.1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773,254.18	88,662.71	1,684,591.47	
合计				6,556,758.37	327,837.92	6,228,920.4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30,012.55	100.00	416,500.63	5.00	7,913,511.92
其中：										
账龄组合						8,330,012.55	100.00	416,500.63	5.00	7,913,511.92
合计		/		/		8,330,012.55	/	416,500.63	/	7,913,511.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16,500.63		416,500.63			
合计	416,500.63		416,500.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	26,216,032.52	24,000,000.00		-1,858,064.54	136,280.25					48,494,248.23	
上海翌昕衡申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1,599,985.40	8,000,000.00		-124,654.38						19,475,331.02	
小计	37,816,017.92	32,000,000.00		-1,982,718.92	136,280.25					67,969,579.25	
合计	37,816,017.92	32,000,000.00		-1,982,718.92	136,280.25					67,969,579.25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90,272,318.46	732,151,371.4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90,272,318.46	732,151,371.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管网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4,056,021.19	273,400,018.47	16,852,946.25	33,309,647.61	345,901,232.96	1,103,519,866.48
2.本期增加金额	9,728,194.37	7,968,395.95	1,598,082.00	1,186,358.27	9,960,862.77	30,441,893.36
(1) 购置		1,293,795.70	709,821.96	1,186,358.27	24,153.68	3,214,129.61
(2) 在建工程转入	9,728,194.37	6,674,600.25	888,260.04		9,936,709.09	27,227,763.75
3.本期减少金额	9,344,532.43	518,094.18	617,723.96	1,015,311.22	619,760.47	12,115,422.26
(1) 处置或报废	1,477,475.36	518,094.18	617,723.96	1,015,311.22	619,760.47	4,248,365.19
(2) 转入在建工程	7,867,057.07					7,867,057.07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85.45	16,365.67	25,196.68		44,647.80
5.期末余额	434,439,683.13	280,847,234.79	17,816,938.62	33,455,497.98	355,242,335.26	1,121,801,689.7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4,954,405.90	100,054,493.91	11,155,134.30	23,595,371.43	131,609,089.54	371,368,495.08
2.本期增加金额	20,401,891.67	24,515,730.36	3,176,983.59	3,005,050.08	14,677,979.01	65,777,634.71
(1) 计提	20,401,891.67	24,515,730.36	3,176,983.59	3,005,050.08	14,677,979.01	65,777,634.71
3.本期减少金额	3,768,210.97	180,934.69	459,426.47	933,872.14	244,930.89	5,587,375.16
(1) 处置或报废	59,540.38	180,934.69	459,426.47	933,872.14	244,930.89	1,878,704.57
(2) 转入在建工程	3,708,670.59					3,708,670.59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07.30	13,669.47	14,206.54		29,383.31
5.期末余额	121,588,086.60	124,387,782.28	13,859,021.95	25,652,342.83	146,042,137.66	431,529,371.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2,851,596.53	156,459,452.51	3,957,916.67	7,803,155.15	209,200,197.60	690,272,318.46
2.期初账面价值	329,101,615.29	173,345,524.56	5,697,811.95	9,714,276.18	214,292,143.42	732,151,371.4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再生车间、配电间	2,915,158.81	该项目属于委托运营业务,房产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在委托方名下
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加药间、泵房等	617,770.91	该房屋使用土地为租用,房屋无法办理产权证
合计	3,532,929.72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200,134.42	5,904,416.17
工程物资	5,585,196.09	
合计	37,785,330.51	5,904,416.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桐乡申和工业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	23,864,154.77		23,864,154.77			
其他零星工程	8,335,979.65		8,335,979.65	5,904,416.17		5,904,416.17
合计	32,200,134.42		32,200,134.42	5,904,416.17		5,904,416.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桐乡申和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	68,087,483.99		25,685,349.30	1,821,194.53		23,864,154.77	37.72	未完工				自筹资金
合计	68,087,483.99		25,685,349.30	1,821,194.53		23,864,154.7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租赁	暖泉污水处理厂项目租赁资产	新绛县地下水源替代工程工业供水项目租赁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738,309.81	31,836,154.37	1,800,000.00	45,374,464.18
2.本期增加金额	156,645.99			156,645.99
(1) 新增租赁	156,645.99			156,645.99
3.本期减少金额	161,071.99			161,071.99
(1) 处置	161,071.99			161,071.99
4.期末余额	11,733,883.81	31,836,154.37	1,800,000.00	45,370,038.1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32,187.42	16,610,167.28	311,490.49	19,553,845.19
2.本期增加金额	3,819,593.17	4,152,541.96		7,972,135.13
(1) 计提	3,819,593.17	4,152,541.96		7,972,135.13
3.本期减少金额	161,071.99			161,071.99
(1) 处置	161,071.99			161,071.99
4.期末余额	6,290,708.60	20,762,709.24	311,490.49	27,364,908.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43,175.21	11,073,445.13	1,488,509.51	18,005,129.85
2.期初账面价值	9,106,122.39	15,225,987.09	1,488,509.51	25,820,618.9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在建特许经营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970,031.57	2,704,133,911.87	12,244,922.22	150,264,150.28	2,943,613,015.94
2.本期增加金额		228,386,048.40	2,668,853.61	143,232,659.86	374,287,561.87
(1) 购置			435,824.82		435,824.82
(2) 在建工程转入			2,233,028.79		2,233,028.79
(3) 在建特许经营项目投入				143,232,659.86	143,232,659.86
(4) 在建特许经营项目转入		217,761,851.72			217,761,851.72
(5) 预计负债增加		10,624,196.68			10,624,196.68
3.本期减少金额		2,712,885.91	154,626.42	217,761,851.72	220,629,364.05
(1) 处置			154,626.42		154,626.42
(2) 转入特许经营项目		2,712,885.91		217,761,851.72	220,474,737.63
4.期末余额	76,970,031.57	2,929,807,074.36	14,759,149.41	75,734,958.42	3,097,271,213.7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538,628.21	813,944,626.79	7,295,422.75		833,778,677.75
2.本期增加金额	2,497,387.52	120,657,021.33	693,753.46		123,848,162.31
(1) 计提	2,497,387.52	120,657,021.33	693,753.46		123,848,162.31
3.本期减少金额			140,000.00		140,000.00
(1) 处置			140,000.00		140,000.00
4.期末余额	15,036,015.73	934,601,648.12	7,849,176.21		957,486,840.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934,015.84	1,995,205,426.24	6,909,973.20	75,734,958.42	2,139,784,373.70
2.期初账面价值	64,431,403.36	1,890,189,285.08	4,949,499.47	150,264,150.28	2,109,834,338.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瑞昌水务滤池房及加药间等房屋建筑物	1,999,852.11	权证正在协商办理之中
新绛晋华办公楼、机房等房屋建筑物	2,359,436.60	权证正在协商办理之中
贺兰联合水务泵房等房屋建筑物	3,065,049.30	权证正在协商办理之中
咸宁水务温泉加压泵站等相关土地及房屋建筑物	175,631.92	权证正在协商办理之中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272,724.15	权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38,872,694.08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323,384.20	1,150,085.65	2,693,633.77		6,779,836.08
设备改良支出及其他	3,490,489.48	658,843.30	712,905.55		3,436,427.23
地下水源替代工程项目支出	1,744,850.82		257,714.76		1,487,136.06
合计	13,558,724.50	1,808,928.95	3,664,254.08		11,703,399.3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021,560.18	21,395,351.10	65,623,175.55	14,878,726.10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4,444,587.48	1,111,146.87	4,513,698.80	1,128,424.70
可抵扣亏损	19,769,529.63	3,170,035.76	13,702,292.57	2,226,265.58
预计负债	203,215,188.06	45,371,907.85	190,573,683.13	44,702,080.45
未实现利润	103,292,041.91	25,594,285.85	93,280,783.56	21,906,520.73
租赁负债	17,913,567.06	3,225,605.80	25,622,972.03	4,726,177.50
政策性搬迁	40,206,452.02	10,051,613.01	42,571,537.39	10,642,884.35
其他	2,848,960.09	712,240.01	2,900,211.64	725,052.92
合计	484,711,886.43	110,632,186.25	438,788,354.67	100,936,132.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特许经营权摊销差异	397,332,892.43	95,005,244.07	397,893,409.86	93,988,379.45
使用权资产	16,599,684.46	3,032,133.56	24,332,109.48	4,549,687.23
合计	413,932,576.89	98,037,377.63	422,225,519.34	98,538,066.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053,143.96	57,579,042.29	54,653,938.11	46,282,194.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053,143.96	44,984,233.67	54,653,938.11	43,884,128.5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7,727,530.67	5,081,224.37
可抵扣亏损	16,850,618.27	23,443,571.68
预计负债	12,136,529.27	11,816,559.01
合计	36,714,678.21	40,341,355.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4,414,641.99	
2026	1,295,471.42	1,382,715.75	
2027	4,148,426.18	5,659,204.65	
2028	6,549,580.91	7,568,552.69	
2029	2,663,419.74	4,418,456.60	
2030	2,193,720.02		
合计	16,850,618.27	23,443,571.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928,247.26		928,247.26	2,124,570.36		2,124,570.36
合同资产	79,237,638.97	3,961,881.95	75,275,757.02	42,744,654.53	2,697,119.70	40,047,534.83
合计	80,165,886.23	3,961,881.95	76,204,004.28	44,869,224.89	2,697,119.70	42,172,105.19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6,875,759.20	36,875,759.20	其他	投标/履约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ETC 保证金、还款专户余额	44,368,060.78	44,368,060.78	其他	投标/履约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ETC 保证金、还款专户余额
应收票据	3,768,654.35	3,768,654.35	其他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7,251,013.00	7,251,013.00	其他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4,557,249.90	86,219,958.03	质押	质押借款	72,390,415.39	65,752,933.70	质押	质押借款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134,260,185.97	97,968,916.37	抵押	抵押、质押借款	122,356,784.71	94,994,006.83	抵押	抵押、质押借款
无形资产	647,510,862.99	476,602,198.73	抵押	抵押、质押借款	498,405,528.60	369,958,544.98	抵押	抵押、质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916,972,712.41	701,435,486.68	/	/	744,771,802.48	582,324,559.29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4,347,235.64	6,089,000.00
保证借款	185,362,824.29	141,673,496.55
信用借款	31,3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证贴现借款	39,275,398.08	2,904,319.02
质押、保证借款	1,438,223.15	
应付利息	2,914,562.94	812,461.19
合计	304,638,244.10	171,479,276.7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05,115.30	320,276.80
合计	505,115.30	320,276.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7,342,142.24	153,009,017.63
设备工程款	117,810,738.67	108,416,772.41
建信融通	10,529,118.96	6,101,894.51
合计	225,681,999.87	267,527,684.5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项目预收款	9,027,899.73	11,032,022.13
预收水费	26,393,030.40	24,298,306.14
二次供水运行维护费	26,469,769.41	29,256,288.74
预收商品款	163,887.79	133,730.00
合计	62,054,587.33	64,720,347.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801,860.14	148,907,174.08	149,222,543.84	15,486,490.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7,239.50	16,851,250.25	16,846,398.00	252,091.75
三、辞退福利		1,546,487.57	1,546,487.5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049,099.64	167,304,911.90	167,615,429.41	15,738,582.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57,183.69	124,142,008.94	124,578,477.88	14,520,714.75
二、职工福利费	200.00	6,511,785.33	6,511,785.33	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43,034.98	9,398,445.45	9,221,967.56	319,512.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7,548.99	8,307,121.74	8,130,186.10	314,484.63
工伤保险费	4,183.27	772,164.12	771,412.65	4,934.74
生育保险费	1,302.72	319,159.59	320,368.81	93.50
四、住房公积金	120,783.00	6,841,564.81	6,844,400.81	117,94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0,658.47	2,013,369.55	2,065,912.26	528,115.7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801,860.14	148,907,174.08	149,222,543.84	15,486,490.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9,746.60	16,268,801.82	16,264,095.83	244,452.59
2、失业保险费	7,492.90	582,448.43	582,302.17	7,639.1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47,239.50	16,851,250.25	16,846,398.00	252,091.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3,753,125.62	16,058,386.27
增值税	3,980,102.61	4,650,336.19
水资源税	11,299,509.31	4,451,372.18
土地使用税	875,699.96	829,813.36
房产税	656,184.60	563,952.71
个人所得税	296,037.82	250,291.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7,978.96	125,018.79
教育费附加	196,684.28	102,835.07
印花税	119,898.76	143,765.73
其他	365,968.36	384,231.43
合计	41,771,190.28	27,560,003.1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953,868.38	30,740,175.46
合计	28,953,868.38	30,740,175.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规费	19,033,974.81	18,301,686.36
代垫、暂借款	2,350,400.90	3,011,889.10
保证金	7,569,492.67	9,426,600.00
合计	28,953,868.38	30,740,175.4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托克托园区污水处理厂		12,294,811.40
合计		12,294,811.40

其他说明：

无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3,949,867.91	142,318,122.4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618,088.81	707,325.4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67,003.49	7,774,592.99
合计	162,834,960.21	150,800,040.9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970,158.95	11,793,177.87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3,768,654.35	7,251,013.00
合计	15,738,813.30	19,044,190.8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1,560,000.00	112,902,423.80
信用借款	10,500,000.00	16,000,000.00
质押、抵押借款		5,2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21,775,673.72	122,929,213.19
抵押、保证借款	125,567,500.00	83,235,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14,650,000.00	204,750,000.00
合计	524,053,173.72	545,016,636.9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7,913,566.69	25,622,972.0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67,003.49	7,774,592.99
合计	9,646,563.20	17,848,379.0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401,466.20	2,401,466.20
合计	2,401,466.20	2,401,466.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应付其他款	2,401,466.20	2,401,466.20
合计	2,401,466.20	2,401,466.2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大修重置支出	214,560,016.08	201,630,421.43	为使特许经营权项目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
使用权资产复原费	791,701.25	759,820.71	
其他			
合计	215,351,717.33	202,390,242.1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0,086,071.46	1,705,900.00	16,004,464.48	165,787,506.98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80,086,071.46	1,705,900.00	16,004,464.48	165,787,506.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次供水运行维护费	117,588,722.21	136,461,663.37
合计	117,588,722.21	136,461,663.37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3,220,604.00						423,220,60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9,888,542.98			489,888,542.98
其他资本公积	334,435.15			334,435.15
合计	490,222,978.13			490,222,978.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31,398.54	-4,288,288.59				-2,120,249.86	-2,168,038.73	-7,851,648.4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280.25				136,280.25		136,280.2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31,398.54	-4,424,568.84				-2,256,530.11	-2,168,038.73	-7,987,928.6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731,398.54	-4,288,288.59				-2,120,249.86	-2,168,038.73	-7,851,648.4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660,136.88	1,066,682.24	1,257,404.85	7,469,414.27
合计	7,660,136.88	1,066,682.24	1,257,404.85	7,469,414.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安全生产费系子公司宿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和咸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717,742.59	9,337,399.22		69,055,141.8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9,717,742.59	9,337,399.22		69,055,141.8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1,264,194.39	741,887,307.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01,264,194.39	741,887,307.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345,843.48	149,926,081.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337,399.22	12,253,382.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3,483,090.60	78,295,811.7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9,789,548.05	801,264,194.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4,762,816.22	745,385,880.95	1,134,811,333.86	775,970,356.13
其他业务	8,174,224.15	1,585,837.33	5,591,518.90	551,216.63
合计	1,102,937,040.37	746,971,718.28	1,140,402,852.76	776,521,572.7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供水及衍生业务			538,109,328.65	329,060,083.22
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			316,999,554.61	201,541,845.18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			5,365,156.72	4,701,648.37
EPC 工程业务			44,651,325.62	39,106,993.03
BOT 建造工程业务			183,947,038.48	16,552,334.61
其他			13,864,636.27	7,008,813.87
按经营地区分类				
江苏省			392,803,638.18	273,417,256.65
湖北省			362,672,638.53	246,312,607.83
浙江省			57,289,924.56	47,090,432.98
山西省			95,267,181.50	53,306,301.01
宁夏回族自治区			71,561,948.53	43,358,731.48
其他			123,341,709.07	83,345,377.52
市场或客户类型				
/				
合同类型				
/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777,337,999.41	483,814,870.7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325,599,040.96	263,015,836.69
按合同期限分类				
/				
按销售渠道分类				
/				
合计			1,102,937,040.37	746,971,718.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2,842,732.42	2,665,778.83
房产税	2,335,987.38	2,077,422.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7,168.94	1,256,844.04
环境保护税	1,420,996.69	1,130,834.99
教育费附加	1,131,297.49	956,265.48
印花税	466,879.18	619,762.41
水资源税	47,287,829.07	3,730,363.63
其他税费	198,296.12	255,376.71
合计	57,111,187.29	12,692,648.91

其他说明：

水资源税同比增加 4,355.75 万元，主要系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水利部《关于印发〈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财税〔2024〕28 号），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水资源“费”改税，计入税金及附加核算。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27,570,240.68	27,469,205.12
维修费	4,134,287.86	3,782,486.48
差旅费	611,792.45	712,473.17
车辆使用费	362,548.28	421,767.16
折旧摊销	713,863.78	630,602.81
房租物业费	199,920.61	181,982.55
业务招待费	2,132,478.14	2,854,756.84
其他	2,311,878.36	2,068,413.51
合计	38,037,010.16	38,121,687.6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65,778,634.05	63,618,737.57
折旧摊销	13,847,862.10	13,459,355.98
业务招待费	10,708,752.48	12,259,583.83
中介机构服务费	4,704,182.08	4,121,036.27
差旅费	5,214,940.59	4,728,418.69
办公费	2,035,863.97	3,005,451.41
车辆使用费	2,110,507.51	2,051,833.68
广告宣传费	931,192.78	1,482,377.29
保险费	1,486,695.13	1,464,045.69
房租物业费	1,237,148.10	1,232,272.70
卫生绿化费	1,822,814.97	1,119,728.06
维修费	1,301,047.25	599,846.60
其他	5,996,840.18	6,620,427.81
合计	117,176,481.19	115,763,115.5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2,221,035.69	1,890,803.12
差旅费	141,743.05	264,225.52
折旧费	325,057.80	98,133.12
其他	570,064.25	894,734.04
合计	3,257,900.79	3,147,895.8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0,172,065.95	41,342,288.31
其中：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1,058,146.06	1,464,604.09
减：利息收入	6,304,801.91	6,060,779.80
汇兑损益	10,969.76	176,065.81
手续费及其他	1,861,828.38	984,022.54
合计	35,740,062.18	36,441,596.8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556,865.75	52,465,602.6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72,900.85	73,249.92
其他	204,102.42	61,479.88
合计	18,833,869.02	52,600,332.4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2,718.92	-4,308,676.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3,275.24	1,141,837.3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871,941.90
合计	-1,259,443.68	-1,294,896.9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000.00	-5,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221,329.25	14,724,325.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56,738.82	-359,561.9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16,500.63	14,385.73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2,071,567.44	14,374,149.7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030,638.60	3,599,790.92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030,638.60	3,599,790.92

其他说明：

五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损益	41,706,520.6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85,310.91	-64,210.21
合计	41,021,209.69	-64,210.2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8,798.02	64,719.34	28,798.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8,798.02	64,719.34	28,798.0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582,000.00	2,804,900.00	2,582,000.00

违约金	28,490.00	25,671,396.96	28,490.00
其他	1,927,317.32	882,351.67	1,927,317.32
合计	4,566,605.34	29,423,367.97	4,566,605.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8,970.24	1,252,727.39	468,970.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8,970.24	1,252,727.39	468,970.2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210,439.13	734,407.52	2,210,439.13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72,242.45	1,349,747.29	72,242.45
其他	909,174.10	7,893,357.09	909,174.10
合计	3,660,825.92	11,230,239.29	3,660,825.9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289,623.12	60,234,851.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09,905.27	-6,567,997.73
合计	31,179,717.85	53,666,853.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6,041,888.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010,472.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74,366.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55,782.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84,736.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98,048.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8,820.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29,828.4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8,020.05
其他	23,095.03

所得税费用	31,179,717.85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代垫款	10,645,512.05	3,422,014.87
投标、履约保证金	657,615.12	13,516,354.28
代收政府规费	151,918,663.77	180,324,098.48
政府补助	6,840,301.27	47,609,071.28
利息收入	2,378,548.44	2,915,817.62
其他	2,159,909.74	27,685,793.68
合计	174,600,550.39	275,473,150.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4,450,330.83	55,459,011.61
往来代垫款	9,486,761.49	7,478,351.54
投标、履约保证金	1,857,107.33	5,490,738.75
支付政府规费	151,186,375.32	183,021,388.48
其他	3,191,855.68	3,002,429.55
合计	210,172,430.65	254,451,919.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8,947,610.00	870,651,101.53
合计	978,947,610.00	870,651,101.53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性质	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赎回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8,947,610.00	870,651,101.53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920,667.04	264,720,78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4,907,610.00	858,833,767.95
合计	1,177,828,277.04	1,123,554,555.9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性质	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购建长期资产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920,667.04	264,720,787.97
购买理财产品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4,907,610.00	858,833,767.9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质押的定期存单/借款保证金	19,800,334.93	13,257,400.00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19,800,334.93	13,257,4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8,924,198.80	8,827,429.56
上市费用		
借款保证金	13,257,351.53	19,800,334.93
归还投资款		780,000.00
合计	22,181,550.33	29,407,764.4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1,479,276.76	325,467,536.66	304,257.85	191,800,365.99	812,461.19	304,638,244.1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688,042,084.90	220,800,000.00	1,618,088.83	231,131,717.82	707,325.47	678,621,130.4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5,622,972.03		1,214,793.34	8,924,198.68		17,913,566.69
合计	885,144,333.69	546,267,536.66	3,137,140.02	431,856,282.49	1,519,786.66	1,001,172,941.2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862,171.04	155,507,895.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30,638.60	3,599,790.92
信用减值损失	22,071,567.44	14,374,149.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777,634.71	63,243,713.18
使用权资产摊销	7,972,135.13	8,386,062.14
无形资产摊销	123,848,162.31	121,789,227.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64,254.08	2,673,258.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021,209.69	64,210.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0,172.22	1,188,008.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183,035.71	41,518,354.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9,443.68	1,294,89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96,848.07	-7,377,053.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6,942.80	809,055.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6,507.53	8,533,041.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628,857.56	-94,358,652.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346,504.34	-37,155,259.62
其他	-190,722.61	228,57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85,507.92	284,319,268.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917,925.91	81,760,219.2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1,760,219.22	146,433,023.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57,706.69	-64,672,803.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3,917,925.91	81,760,219.22
其中: 库存现金	69,356.43	156,741.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843,695.93	81,603,47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004,873.5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17,925.91	81,760,219.2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36,875,759.20	44,368,060.78	使用受限的各类保证金
合计	36,875,759.20	44,368,060.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76,853.13	7.0288	1,945,945.28
孟加拉塔卡	404,086,739.92	0.05721	23,117,802.39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孟加拉塔卡	805,000.00	0.05721	46,054.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其中：孟加拉塔卡	1,385,031,270.17	0.05721	79,237,638.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孟加拉塔卡	106,875,000.00	0.05721	6,114,318.75
短期借款			
其中：孟加拉塔卡	823,160,607.31	0.05721	47,093,018.34
应付账款			
其中：孟加拉塔卡	140,225,476.73	0.05721	8,022,299.52
其他应付款			
其中：孟加拉塔卡	552,697.01	0.05721	31,619.8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境外经营实体 United Delcot Water 主要在孟加拉国从事自来水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以孟加拉塔卡币作为当地记账本位币，在合并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828,693.33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0,752,892.1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94,367.24	94,367.24
合计	94,367.24	94,367.2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2,221,035.69	1,890,803.12
差旅费	141,743.05	264,225.52
折旧费	325,057.80	98,133.12
其他	570,064.25	894,734.04
合计	3,257,900.79	3,147,895.8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57,900.79	3,147,895.8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投资设立咸宁联合直饮水有限公司、荆州观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United Water Service Company，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本年注销山西联卓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咸宁市联太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咸宁	15,700.00	湖北咸宁	自来水	100.00		设立
三门峡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河南三门峡	5,800.00	河南三门峡	自来水	100.00		设立
新绛县晋华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山西新绛	3,500.00	山西新绛	自来水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设立
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咸宁	6,000.00	湖北咸宁	自来水	51.00	49.00	设立
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桐乡	8,207.41	浙江桐乡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随州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随州	2,500.00	湖北随州	污水处理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	4,500.00	内蒙古呼和浩特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瑞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江西瑞昌	1,300.00	江西瑞昌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设立
宁夏贺兰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宁夏贺兰	5,500.00	宁夏贺兰	污水处理	95.00	5.00	设立
曲沃联合净水有限公司	山西曲沃	1,000.00	山西曲沃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宿迁耿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	2,000.00	江苏宿迁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5,616.46	中国香港	其他	100.00		设立
新绛县国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山西运城	1,800.00	山西运城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设立
宿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	10,000.00	江苏宿迁	市政工程	100.00		设立
咸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咸宁	2,600.00	湖北咸宁	市政工程		100.00	设立
荆州观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荆州	500.00	湖北荆州	污水	100.00		设立
宿迁市民信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	30.00	江苏宿迁	水质检测	100.00		设立
深圳联合水务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600.00	深圳市	市政工程	100.00		设立
咸宁市香泉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湖北咸宁	20.00	湖北咸宁	水质检测	100.00		设立
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山西运城	3,390.43	山西运城	供排水一体化	95.00		设立
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	宁夏贺兰	2,000.00	宁夏贺兰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United Delcot Water Ltd	孟加拉	4,724.47	孟加拉	自来水	51.00		设立
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荆州	2,500.00	湖北荆州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荆州	11,770.00	湖北荆州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新密市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100.00	河南郑州	自来水	100.00		设立
咸宁联合直饮水有限公司	湖北咸宁	1,000.00	湖北咸宁	自来水		100.00	设立
上海鸿影衡源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3,000.00	上海市	其他		100.00	设立
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0	上海市	其他	100.00		设立
南靖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300.00	福建漳州	自来水	100.00		设立
平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300.00	福建漳州	自来水	100.00		设立
上海德申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4,000.00	上海市	其他	100.00		设立
United Water Service Company	沙特阿拉伯	9.40	沙特阿拉伯	自来水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7,969,579.25	37,816,017.9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982,718.92	-4,308,676.17
--其他综合收益	136,280.25	124,694.09
--综合收益总额	-1,846,438.67	-4,183,982.0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80,086,071.46	1,705,900.00		16,004,464.48		165,787,506.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0,086,071.46	1,705,900.00		16,004,464.48		165,787,506.9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6,004,464.48	13,054,582.00
与收益相关	5,134,401.27	42,215,920.60
合计	21,138,865.75	55,270,502.6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32,609,539.97					332,609,539.97	304,638,244.10
应付票据	505,115.30					505,115.30	505,115.30
应付账款	225,681,999.87					225,681,999.87	225,681,999.87
其他应付款	28,953,868.38					28,953,868.38	28,953,868.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829,680.52					176,829,680.52	162,834,960.21
长期借款		116,548,653.78	228,303,251.31	212,797,588.12		557,649,493.21	524,053,173.72
长期应付款			257,380.00	2,144,086.20		2,401,466.20	2,401,466.20
租赁负债		6,432,174.85	3,326,415.09			9,758,589.94	9,646,563.20
合计	764,580,204.04	122,980,828.63	231,887,046.40	214,941,674.32		1,334,389,753.39	1,258,715,390.98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73,418,437.05					173,418,437.05	171,479,276.76
应收票据	320,276.80					320,276.80	320,276.80

应付账款	267,527,684.55				267,527,684.55	267,527,684.55
其他应付款	30,740,175.46				30,740,175.46	30,740,175.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174,540.44				174,174,540.44	150,800,040.90
长期借款		168,751,401.92	259,039,972.26	176,856,523.76	604,647,897.94	545,016,636.99
长期应付款			257,380.00	2,144,086.20	2,401,466.20	2,401,466.20
租赁负债		8,660,670.08	9,758,589.82		18,419,259.90	17,848,379.04
合计	646,181,114.30	177,412,072.00	269,055,942.08	179,000,609.96	1,271,649,738.34	1,186,133,936.70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②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附注七、（八十一）。

③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4,382,062.75		4,382,062.7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382,062.75		4,382,062.7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一) 持有待售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港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United Water(Asia) Limited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93,878,357.00 元	66.79	66.7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详见第七节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俞伟景、晋琰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市吸碳建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上海翌昕衡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武汉市吸碳建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50,000			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2020.1.1	2027.12.21	否
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0.2.28	2027.12.21	否
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9.25	滚动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与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担保均为接受关联方担保，不存在向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46.05	724.6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水务国际投资、上海翌昕衡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 United earth4Earth Holding 共同签署《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购买协议》，e4E 公司新发行 3,200 股 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其中，联合水务国际投资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400 万元(折算为等价美元)现金认购 2,400 股 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翌昕衡申创投以现金人民币 800 万元（折算为等价美元）认购 800 股 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本次增资完成后，联合水务国际投资将持有 e4E 公司全部已发行 A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的 100%，持有 e4E 公司全部已发行 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的 75%，联合水

务国际投资持有 e4E 公司的 A 系列+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合计占 e4E 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普通股+A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B 系列可转换优先股）总额的 53.45%。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994,217.49

其他说明：

2019 年，公司员工通过持股平台上海衡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衡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衡泰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衡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衡通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衡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公司增资，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 股份支付》相关规定，上述股权激励属于以权益结算的

股份支付。以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0]D-0001 号评估报告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作为公允价值，相应股份支付费用在估计的等待期内进行分期摊销。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① 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本公司不动产权编号苏(2021)宿迁市不动产权第 0002330 号的房屋、土地使用权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签订编号为 YYBLHSW202101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 13,000.00 万元（含两笔，第一笔 11,700.00 万元为期限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第二笔 1,300.00 万元为期限从 2020 年 2 月 28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1 日），合同编号为 HTZ320770000GDZC201900004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4,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2,000,000.00 元，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为 105,404,222.16 元，净值为 78,504,474.71 元。

②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以本公司部分管网资产与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2 农商最高额抵字 016800124 第 05 号，最高限额为 13,000.00 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 40,000,000.00 元（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24 日至 2033 年 1 月 23 日），合同编号为 2022012401688001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22,5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000,000.00 元，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 52,237,476.96 元，净值为 40,441,917.65 元。

③ 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以王英水厂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公抵字第 DB2100000005425 号的《抵押合同》，为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10,400.00 万元（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2026 年 3 月 17 日），合同编号为公固贷字第 ZH2100000010451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000,000.00 元，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为 220,947,033.71 元，净值为 153,753,044.98 元。

④ 子公司宿迁耿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6 日以该公司不动产权编号苏（2019）宿迁市不动产权第 0066952 号的房屋、土地使用权与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21）农商最高额抵字 168800906 第 01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公司 26,000,000.00 元（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 日），合同编号为 168802021090602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5,2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200,000.00 元，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为 5,428,218.29 元，净值为 2,746,692.46 元。

⑤ 子公司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以该公司不动产权编号鄂 2021 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3210 号的房屋、土地使用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0181300190-2021 年分营（抵）字 0004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 3,500.00 万元（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编号为 0181300190-2021 年（分营）字 00042 号的《并购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2,5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为 10,851,848.36 元，净值为 8,689,067.39 元。

⑥ 子公司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以该公司不动产权编号鄂（2021）荆州市产权第不动 0053226 号的房屋、土地使用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支行签订编号为 0181300190-2021 年分营（抵）字 0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万元（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编号为 0181300190-2021 年（分营）字 00041 号的《并购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0,5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1,000,000.00 元，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为 22,268,015.28 元，净值为 18,893,215.68 元。

⑦ 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本公司不动产权编号苏（2021）宿迁市不动产权第 0010287 号的房屋、土地使用权及不动产权编号苏（2021）宿迁市不动产权第 0036287 号的房屋、土地使用权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签订编号为 201510058-3《抵押合同》及编号为 201510058-2《抵押合同》，为本公司 16,000.00 万元（期限从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9 日），合同编号为 201510058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8,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8,000,000.00 元，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为 174,274,466.80 元，净值为 111,418,563.53 元。

⑧ 子公司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分别以该公司不动产权编号鄂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4593 号的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签订编号抵 A701JZ22002 号、动抵 A701JZ22002 号《抵押合同》，为子公司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万元(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7 日), 合同编号为 A701JZ22002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83,235,00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187,500.00 元, 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为 72,820,807.52 元, 净值为 57,816,397.42 元。

⑨ 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8 日以联合水务民丰银行项目抵押管网资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签订编号为 C250121MG3981263《抵押合同》, 为本公司 6,035.00 万元(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7 日至 2033 年 1 月 23 日), 合同编号为 Z2503LN15641483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3,250,00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100,000.00 元, 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为 101,452,117.19 元, 净值为 88,310,651.23 元。

⑩ 子公司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以该公司不动产权编号浙(2025)桐乡市不动产权第 0004365 号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 HTU330637200FBWB2025N0009《最高额抵押合同》, 为子公司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 7,300.00 万元, 合同编号为 HTZ330637200GDZC2022N00B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抵押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63,315,00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6,795,000.00 元, 涉及的抵押资产原值为 16,086,842.69 元, 净值为 13,997,090.05 元。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质押担保情况如下:

① 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以本公司未来 15 年自来水特许经营权覆盖的所有地域范围内自来水用户的水费应收账款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签订编号为 201510058《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为本公司 16,000.00 万元(期限从 2016 年 3 月 1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9 日), 合同编号为 201510058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8,000,00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8,000,000.00 元。

②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以本公司在 2009 年 1 月起至 2039 年 1 月的期间内就本公司基于宿迁市骆马湖取水工程 TOT 转让及第二水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水费收费权与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2012401688003, 质押担保金额为 6,000.00 万元的《特许经营合同收费权质押合同》, 为本公司 40,000,000.00 元, 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24 日至 2033 年 1 月 23 日, 合同编号为 2022012401688001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质押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 22,500,00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000,000.00 元。

③ 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8 日以与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的《咸宁市城市供水特许经营协议》下的收益权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公账质第 DB210000009891 号《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为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10,400.00 万元(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2026 年 3 月 17 日), 合同编号为公固贷字第 ZH2100000010451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质押合

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000,000.00 元。

④ 子公司宿迁耿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以该公司污水处理费收费权与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号为 168802021091301 的《特许经营权合同收益权质押合同》，为子公司宿迁耿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6,000,000.00 元（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 日），合同编号为 168802021090602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5,2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200,000.00 元。

⑤ 子公司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以该公司《稷山县供排水 PPP 项目合同》及修订或补充中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的收益权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市分行签订编号 2021 年稷山联合质字 001 号《收益权质押合同》，为子公司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6,000.00 万元(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 月 28 日)，合同编号为 2021 年稷山联合固字 001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5,272,213.1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275,539.45 元。

⑥ 子公司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以该公司享有的污水处理收费权与宁夏贺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00101472021122862653-3《质押合同》，为子公司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分别与宁夏贺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新华支行在 2021 年 12 月 28 日签订的编号为（2021）银团借字第 00101472021122862653 借款合同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3,000.00 万人民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 元。

⑦ 子公司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以该公司生活污水收费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签订编号 0181300190-2021 年分营（质）字 0002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为子公司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 3,500.00 万元(期限自 2021 年 2 月 19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编号为 0181300190-2021 年（分营）字 00042 号的并购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2,5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

⑧ 子公司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以该公司工业污水收费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签订编号 0181300190-2021 年分营（质）字 000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为子公司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万元(期限自 2021 年 2 月 19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编号为 0181300190-2021 年（分营）字 00041 号的并购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0,5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1,000,000.00 元。

⑨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以本公司未来 20 年自来水特许经营权覆盖的所有地域范围内自来水用户的水费应收账款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签订编号为

YYBLHSW202202《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为本公司 13,000.00 万元（含两笔，第一笔 11,700.00 万元为期限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第二笔 1,300.00 万元为期限从 2020 年 2 月 28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1 日），合同编号为 HTZ320770000GDZC201900004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及《网络供应链“e 信通”业务合作协议》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22,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4,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2,000,000.00 元。

⑩ 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以供水收益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市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0181800002-2022 年泉山（质押）字 0011 号的《质押合同》，为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4,000 万元（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32 年 7 月 21 日），合同编号为 0181800002-2022 年（泉山）字 0014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7,75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500,000.00 元。

⑪ 子公司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与咸宁市咸安区横沟桥镇思源水厂与咸宁市咸安区官埠桥镇人民政府 2007 年 1 月 18 日签订的《合同书》，咸安区官埠桥镇人民政府与咸安区横沟桥镇思源水厂 2008 年 3 月 1 日签订的《合同书》，咸宁市咸安区官埠桥镇人民政府、咸宁市咸安区思源供水有限公司、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三方分别在 2016 年 9 月 19 日签订的《咸安区横沟桥镇人民政府与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补充合同》和 2016 年 11 月 17 日签订的《关于官埠桥镇政府与思源水厂改签合同的备忘录》、咸安区横沟桥镇人民政府与咸宁市咸安区横沟桥镇思源水厂签订的《合同书》、横沟桥镇人民政府与咸宁思源水厂签订的《横沟思源水厂补充协议》下的供水经营权项下的收益权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公固贷质字第 DB2200000085543 号《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子公司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9 日），合同编号为公固贷字第 ZH2200000153262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4,657,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932,000.00 元。

⑫ 子公司三门峡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 日以该公司自来水收费权-三门峡产业集聚区供水工程项目收费权下的应收账款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YZ7601202328179601 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子公司三门峡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1,500.00 万元（期限自 2023 年 11 月 17 日至 2030 年 11 月 17 日），合同编号为 76012023281796 号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3,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 元。

⑬ 子公司 United Delcot Water Ltd 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以 United Delcot Water Ltd 普通股与 The City Bank Limited 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FORM-117 的《INSTRUMENT OF TRANSFER OF SHARES》，为子公司 United Delcot Water Ltd BDT 195.00 Cr（期限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合同编号为 CBPLC/HO/CAD/CORP/2025/245 的《Sanction Letter》提供担保。截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BDT 775,165,803.91。

⑭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以本公司未来 15 年自来水特许经营权覆盖的所有地域范围内自来水用户的水费应收账款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签订编号为 Z2503LN15641483-1《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本公司 6,035.00 万元（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7 日至 2033 年 1 月 23 日），合同编号为 Z2503LN15641483 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3,25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100,000.00 元。

⑮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以供水收益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市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0181800002-2022 年泉山（质押）字 0011 号的《质押合同》，为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900 万元(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0 年 1 月 1 日)，合同编号为 0181800002-2024 年(泉山)字 00206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2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800,000.00 元。

⑯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以供水收益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市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0181800002-2022 年泉山（质押）字 0011 号的《质押合同》，为子公司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11,000 万元(期限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至 2037 年 1 月 15 日)，合同编号为 0181800002-2025 年（泉山）字 00069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1,904,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00 元。

⑰子公司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以专利权：一种轻型缓释填料、轻型缓释填料砖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证书编号第 7201112 号，专利号 ZL202410295187.6，专利权质押登记号 Y2025310000856）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C250709PL3108558 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为子公司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6 日至 2026 年 4 月 16 日），为合同编号为 Z2521LN15601077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839,549.62 元（2025 年 6 月 23 日申请 232,300.00 元，额度使用申请书编号为 Z2521LN1560107700001；2025 年 7 月 25 日申请 607,249.62 元，额度使用申请书编号为 Z2521LN1560107700002）。

⑱子公司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以该公司应收账款与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签订编号质 A101JZ25068《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为子公司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 2025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1 日)，合同编号为 A101JZ25068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98,673.53 元。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票据保证金情况如下：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兰支行签订承兑协议，以 505,115.30 元票据保证金为本公司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兰支行开具的 505,115.30 元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开具的保函和信用证情况如下：

本公司对外开具的保函金额为 7,942,949.53 元、550,000,000.00 塔卡币、30,000,000.00 沙特里亚尔，对外开具的信用证金额为 39,275,398.08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4,644,120.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4,644,120.80

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25 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以截至目前总股本 423,220,604 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4,644,120.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83.52%。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该事项需经股东会批准后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托克托园区特许经营权协议		407,322.44	36,986,974.10	10,186,047.71	26,800,926.39	26,800,926.39

其他说明：

与托克托工业园区管委会的特许经营协议争议案

2022年3月15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贸仲”）作出2022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685号裁决书确认，《托克托工业园区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特许经营权协议》”）解除，内蒙古托克托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托克托管委会”）应当配合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托克托联合水务”）完成资产移交，并按约支付终止补偿金。后因托克托管委会注销、其职能由内蒙古呼和浩特托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托清管委会”）承继，关于资产移交及补偿金偿付事项，托清管委会与托克托联合水务存在争议。2024年12月20日，托克托联合水务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向贸仲对托清管委会申请仲裁。2025年3月24日，中国贸仲受理此案。

因政府机构设置调整，原“内蒙古呼和浩特托清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权利义务由经过机构改革后新设立的“呼和浩特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继受，并独立承担各项法律责任。托克

托联合水务与呼和浩特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托克托经开区管委会”）经友好协商，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签署《和解协议》，双方当事人同意仲裁庭根据本《和解协议》制作裁决书。中国贸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作出[2025]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3216 号《裁决书》，主要裁决如下：（1）托克托经开区管委会分期向托克托联合水务支付人民币共计 7,000 万元；（2）本案仲裁费人民币 856,535 元，由托克托经开区管委会承担 60%，由托克托联合水务承担 40%。该笔费用已由托克托联合水务全额预缴并冲抵，故托克托经开区管委会应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向托克托联合水务支付人民币 513,921 元，以补偿托克托联合水务代为垫付的仲裁费；（3）如托克托经开区管委会未能按期支付上述任何一笔款项，则所有款项加速到期，托克托联合水务有权向人民法院就全部剩余未付款项申请强制执行。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截至目前，呼和浩特托克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依据[2025]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3216 号《裁决书》裁决结果执行中。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管理层分别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并定期评价不同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此来评价其经营成果，并决定分配资源。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五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①供水及衍生业务分部
- ②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分部
- ③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分部
- ④EPC 及 PPP 建造工程类业务分部
- ⑤其他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供水及衍生业务	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业务	EPC 工程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收入 (A)	676,181,376.03	320,169,007.56	5,365,156.72	45,369,837.49	143,562,225.21	87,710,562.64	1,102,937,040.37
分部费用 (B)	603,878,753.57	258,761,935.86	7,959,549.16	43,140,328.01	137,229,278.20	88,415,547.09	962,554,297.71
其中：分部成本	458,493,592.61	221,771,594.38	4,701,648.37	39,848,371.15	97,006,876.72	74,850,364.95	746,971,718.28
分部利润 (C=A-B)	72,302,622.46	61,407,071.70	-2,594,392.44	2,229,509.48	6,332,947.01	-704,984.45	140,382,742.66
资产总额	3,654,545,218.08	1,284,156,714.08	10,708,497.79	102,035,328.57	201,334,597.84	1,452,895,612.57	3,799,884,743.78

负债总额	1,659,677,811.76	545,783,927.68	7,663,321.70	70,107,596.25	91,622,710.36	437,124,623.54	1,937,730,744.21
------	------------------	----------------	--------------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391,719.31	8,774,368.29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7,391,719.31	8,774,368.29
1 至 2 年	1,422,748.36	2,123,867.25
2 至 3 年	1,632,287.65	5,686,777.38
3 至 4 年	4,299,352.67	2,342,194.27
4 至 5 年	2,183,208.73	2,136,134.69
5 年以上	2,288,432.21	484,020.04
小计	19,217,748.93	21,547,361.92
减：坏账准备	3,765,712.79	3,520,512.48
合计	15,452,036.14	18,026,849.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217,748.93	100.00	3,765,712.79	19.59	15,452,036.14	21,547,361.92	100.00	3,520,512.48	16.34	18,026,849.44
其中：										
账龄组合	12,012,195.57	62.51	3,765,712.79	31.35	8,246,482.78	15,754,908.56	73.12	3,520,512.48	22.35	12,234,396.08
合并关联方组合	7,205,553.36	37.49			7,205,553.36	5,792,453.36	26.88			5,792,453.36
合计	19,217,748.93	/	3,765,712.79	/	15,452,036.14	21,547,361.92	/	3,520,512.48	/	18,026,849.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799,119.31	289,955.97	5.00
1至2年(含2年)	1,422,748.36	142,274.84	10.00
2至3年(含3年)	986,122.65	197,224.53	20.00
3至4年(含4年)	1,215,977.30	607,988.65	50.00
4至5年(含5年)	299,795.74	239,836.59	80.00
5年以上	2,288,432.21	2,288,432.21	100.00
合计	12,012,195.57	3,765,712.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520,512.48	245,200.31				3,765,712.79
合计	3,520,512.48	245,200.31				3,765,712.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United Delcot Water	4,966,788.36		4,966,788.36	25.74	
宿迁市财政局	1,071,743.08		1,071,743.08	5.55	53,587.78
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5.18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运输局	777,239.88		777,239.88	4.03	388,619.94
宿迁开源供水有限公司	671,733.56		671,733.56	3.48	33,586.68
合计	8,487,504.88		8,487,504.88	43.98	475,794.4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3,516.79	486,745.43
合计	413,516.79	486,745.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35,465.28	324,795.04
其中：1年以内分项		
	235,465.28	324,795.04
1至2年	210,916.41	197,989.05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小计	466,381.69	542,784.09
减：坏账准备	52,864.90	56,038.66
合计	413,516.79	486,745.4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50,606.81	277,989.05
暂付、垫付款	129,344.09	264,795.04
其他	86,430.79	
合计	466,381.69	542,784.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6,038.66			56,038.6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823.95			29,823.95
本期转回	32,997.71			32,997.7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52,864.90			52,864.9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回	转销 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6,038.66	29,823.95	32,997.71			52,864.90
合计	56,038.66	29,823.95	32,997.71			52,864.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华天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50,606.81	32.29	保证金	1-2 年	15,060.68
杨振海	125,000.00	26.80	暂付、垫付款	1 年以内	6,250.00
中智经济技术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86,430.79	18.53	其他	1 年以内	4,321.54
李根	50,000.00	10.72	保证金	1-2 年	5,000.00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000.00	4.29	保证金	1 年以内	1,000.00
合计	432,037.60	92.63	/	/	31,632.2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66,418,341.76		866,418,341.76	834,418,341.76		834,418,341.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66,418,341.76		866,418,341.76	834,418,341.76		834,418,341.7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157,000,000.00						157,000,000.00	
桐乡申和水务有限公司	102,215,608.95						102,215,608.95	
宁夏贺兰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52,250,000.00						52,250,000.00	
随州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45,362,574.45						45,362,574.45	
荆州申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7,700,000.00						117,700,000.00	
三门峡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58,000,000.00						58,000,000.00	
新绛县晋华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稷山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32,209,200.00					32,209,200.00
咸宁思源水务有限公司	30,600,000.00					30,600,000.00
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宿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宿迁耿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夏鸿泽净水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新绛县国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曲沃联合净水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瑞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7,630,981.06					7,630,981.06
咸宁市联太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新密市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宿迁市民信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深圳联合水务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咸宁市香泉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联水水务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平和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南靖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上海博瑞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UNITED DELCOT WATER LIMITED	25,485,357.30					25,485,357.30
联合水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UW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32,164,620.00		24,000,000.00			56,164,620.00
上海德申山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		8,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834,418,341.76		32,000,000.00			866,418,341.7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1,806,758.23	217,001,286.94	330,062,553.86	255,777,944.25
其他业务	11,712,766.34	105,195.83	16,368,818.21	3,411,265.18
合计	303,519,524.57	217,106,482.77	346,431,372.07	259,189,209.4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供水及衍生业务			205,545,525.00	139,268,533.15
BOT 建造工程			86,144,400.69	77,529,960.63
其他			11,829,598.88	166,978.19
按经营地区分类				
江苏省			294,434,554.98	216,965,471.97
其他			9,084,969.59	0.00
市场或客户类型				
/				
合同类型				
/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17,375,123.88	139,435,511.3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86,144,400.69	77,529,960.63
按合同期限分类				
/				
按销售渠道分类				
/				
合计			303,519,524.57	217,106,482.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1,694,534.0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1,522,064.28	-2,242,706.0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670.76	605,476.2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81,748,735.04	100,057,304.2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581,037.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38,865.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3,27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6,048.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4,102.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087,592.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246.62	
合计	46,299,393.8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5	0.2395	0.2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7	0.1301	0.13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俞伟景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